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少年哲学向导丛书

灰色理论树上的常青藤

—康德哲学巡览

e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灰色理论树上的常青藤 康德哲学巡览

小引

人的生命是有限而短暂的，虚度一生是一种浪费。如何才能把握人生的意义，真正地去生活，而无愧于生命的慷慨赠与呢？途径有多种。学习哲学，追求智慧就是其中有效的一种。一种好的哲学会使你终身受益。在漫漫人生路途中，无论你是身置逆境，还是顺境，你总会感到有一种精神激励着你，你会目标坚定地走下去，不至因缺乏精神支柱而迷茫，沉沦下去。

康德哲学就是这样一种好的哲学。从他那博大精深的思想中，我们可以得到有益的教诲。这种教诲使我们随时都可以无畏地承担起人生的责任，无所动摇。康德一生致力于将哲学变得更贴近生活，追寻一种将真、善、美与信仰、希望、仁爱合为一体的完美人生，并且相信人类可以做到。康德的目的只有一个：使人能够变得更富有人性，生活得更好些，幸免于无谓地抛洒鲜血，不再受愚妄和幻想的摆布。他要使一切事物都恢复本来面目。

康德本人为这一神圣天职付出了毕生心血。他始终按照这样一种信念生活：人类生活并不受偶然命运的支配，须克尽职守，实现真正的天职。为此，康德过着一种钟表般机械而有序的生活，较之任何一位以哲学为职业的人来说，都更为单调刻板。他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起床，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讲学，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散步，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思考或阅读，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会友，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写作，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就寝。他散步的时间据说比市政厅的大钟还准确。为不破坏他的生活秩序，保障一个自由思想的空间，这位哲人一生都没有离开他的家乡哥尼斯堡城。自然，康德生活中毫无多余的虚荣和伪饰。他既不追逐功名，也不攫取权力，无论是公务还是爱情都不能使他受到无端的纷扰。他一辈子没有结婚，当然既无浪漫的爱情经历供人赞美，也无温馨的家庭生活让人羡慕。但是，你也不要因此而认为康德是个厌世者流，属于弃绝尘世、不食人间烟火的隐士。实际上，康德的本性并不孤僻，他的教养和生活方式都富有人情味。只有对康德作为一个哲人的重大使命有切实的感受，才能理解他为什么把生活规定得像时钟那样不差分毫。他之所以抑制自己生活的热情，是因为他对更高使命具有炽热的情感。对他来说，人生就是尽义务，天职就是至上命令，生活就意味着工作。思想就是最大的乐趣。这样看来，康德的一生才是言行一致，信念与行动统一的典范。当然，我们并不要求人人都要像康德一样生活，实际上也不必如此。但是，思考一下他为何那样生活以及他赋予自己有限生命的意义，总不是无益的吧。

与他的外表生活相比，他的内心生活，他的精神生活却迥然不同。在这个领域，他始终保持着旺盛的生命力，充溢着非凡的热情，像个无畏的斗士，不断地消融旧的思想，创造出新的思想。思想打破了静止，在跳跃，在燃烧，在升华。他取得了惊人的成就，从他的头脑中涌现出的那许许多多震撼人心的思想，漫游在世界各个角落，希求超脱尘世的束缚，洞察浩渺的宇宙；这些思想也钻进了人类灵魂深处，力求认识自身；这些思想紧张而激越，不断地得到巩固与加强，扎根于大地，与人的命运息息相关。

康德毕生都在追求真理。他的一生是精神世界不断发展的一生，是无止境地探求的一生。他对真理的热情和对智慧的酷爱，磨练了他的意志，锻炼了他的毅力，造就了他本人。他的那些浸透了血和汗的著作就是他一生辉煌的标志，而那些令人喟叹不已、奥妙无穷的思想则为他树立起一座不朽的纪

念碑。康德配享哲人尊称。当现代人每每为自己的精神富有而感到自豪的时候，怎能不对这位兢兢业业、挥汗洒血于人类精神家园的思想大师肃穆起敬？！又怎能不对他的学说心驰神往？！

在这本小册子中，作者不可能对康德的学说作出深入、精细、全面的介绍。作者意在进行一种将艰深的康德哲学通俗化的尝试，希望通过简略地描绘这位西方思想大师的生活史，展示其动人心魄的精神历史。

一、智慧之道

我生性是一个探求者，我渴望知识，不断地要前进，有所发明才快乐。曾经有一个时期，我相信这使人的生命有其真正尊严，我就轻视了无知的群众。卢梭纠正了我，我意想的优点消失了。我学会了尊重人，认为自己远不如普通劳动者有用，除非我相信我的哲学能替一切人恢复其为人的共同权利。

——康德

1. 思想成长的精神氛围

1724年4月22日清晨5时，伊曼努尔·康德诞生在东普鲁士哥尼斯堡城（现白俄罗斯加里宁格勒城）。他生于斯，长于斯，一辈子也没有离开这个地方，人们亲切地称呼他为“哥尼斯堡哲人”。

康德生逢其时。他成长的年代正是欧洲启蒙运动所掀起的新文化浪潮风起云涌的年代。启蒙思想家高举“崇尚知识，尊重个性自由”旗帜，狂飚突进，摧枯拉朽，荡涤着一切不合时宜的旧文化、旧思想、旧观念。“朝人本身走去。”启蒙新文化所宣示的福音冲破了漫漫黑夜，琤然一叶，天下知秋，人类精神的巍峨殿堂中又多了一份神圣的乐章。这乐章奏出了关于人的赞美诗，将人抬举到崇高的地位，是具有不与骸骨俱化精神气魄的永恒生灵，因此也就是英雄，但并不是靠膂力过人，而是靠精神和智慧闪光征服世界的英雄。这些英雄真正地生活在这个世上，真正地思索过，行动过，爱过，恨过，同时也欢笑过，哭泣过，并用自己的心血体验过一切：从万叶吟秋的沙沙细语，到头顶星空的庄严、肃穆、无限，从而意识到人本身的伟大与神圣。启蒙主义者由此使自己的观念、思想贴近普通民众，他们将文化由贵族娇饰的侈奢品变成了普通民众手中的必需品，将文化变成了反对一切对人的欺骗与愚弄，反对一切偏见与迷信，敞开一个属于大众的光辉灿烂前景的伟大精神力量，这力量最终将造就一个自由、民主、平等、博爱的美好人间。

目标是神圣的，责任是崇高的。殉道是自愿的，启蒙主义者执拗地抓住了这一神圣天职，将为真理和正义而献身的热情绵延了一个多世纪。后来的人们尽管不会完全赞成他们的主张，指责他们的偏执和狂信，但人们总会为他们的热情，他们的强烈的社会责任感以及他们对人本身的无上颂扬而感动，由衷地对他们表示敬意。

康德就是在这样一种精神氛围中开始人生旅途的。

康德家境贫寒，父亲约翰·乔治·康德是一位诚实而又勤劳的马鞍匠。母亲安娜·雷吉娜·罗伊特也出身于手工艺者家庭。康德的父母共生育了九个孩子，但只有五个活了下来。康德在这个家庭排行第四，有一个姐姐，两个妹妹和一个弟弟。

康德的家庭虽然贫寒，但精神上却十分富有。他的家庭弥漫着浓重的虔诚派（新教一支，以强调宗教的精神，特别重视虔诚的信仰感情，注重对宗教经典的理解，注重个人行为的道德与修养为特征）精神。这种精神为康德的成长提供了良好的土壤。沐浴着这种精神雨露，康德自幼就养成了一种道德与宗教的神圣情感，这种情感长久地在他心中滋生，以至成为他生活与学说的支柱与基础。所以，晚年的康德常常以一种感激肃穆的态度，谈论他的

家风和手工艺人的教育，他不止一次对别人说：“我从来没有听到我的父母说过一次非礼的话，也没有看见他们做过一件卑贱的事。”“我的父母（出身于工匠）那样正直的态度、道德和礼貌，都可为后人楷模，他们辞世的时候，虽然没有留下一点产业（可是也没有一文的债款），但是给我这般的教育，从道德方面来看，是再没有能比这更为高尚的了。所以我每次想到这点，心中便非常感动。”而关于他们家庭的那种虔诚派精神，他也曾这样称颂过：人们可以对虔诚派说东道西，但虔诚派的信徒却是一些严肃而又超群出众的人。他们具有高尚的人类情操——稳重，乐天 and 任何欲念都破坏不了的内心平静。他们既不怕困难，也不怕压迫，任何纠纷都不能使他们产生仇恨和敌对的情绪。有这么一件事足以证明这一点。有一次，在两个手工作坊（皮带匠和马鞍匠）之间发生了诉讼之事。康德的父亲也因此蒙受了很大损失，但是在家庭闲谈中，康德的父亲从未对使他们蒙受伤害的人说过过火的话，反而表现出对对方的宽宏大量。康德将这件事视为自己所接受的最初的道德教育课之一。他从他那极其正直、视职业与忠诚为自己唯一道德操守的父亲那里继承了勤劳、忠诚和清教徒般严格的生活方式。

另一方面，康德那位仁慈的母亲对他也产生了巨大影响。根据康德自己的回忆，他的母亲是“一位慈善爱人，天性纯洁，真诚虔服，而又绝非妄诞信教的女士。”她常常领着她的儿子，到田野去，告诉他注意那些自然景物与现象，教他识别一些有益的植物，并将她知道的一切天体构造的知识讲解给他听。她的孩子所具有的那种令人惊讶的智慧与理解力，后来竟渐渐使她处于尴尬的地步。尽管康德的母亲不能完全满足康德的求知渴望，但康德的母亲在康德精神世界成长过程中无疑仍居于不可替代的显要地位。康德曾充满激情地这样说：“我永远不会忘记我的母亲，她在我身上培植了最初的优良品质。她用得自大自然的观念启发了我的心灵，唤醒并扩大了我的智力，她的教诲对我的一生都有极大影响。”康德说这类话时，常常表露出无法掩饰的伤感，眼中含着泪水。康德甚至曾说他自己的面貌和身体的躯架，甚至连那微弱的胸腔，均得自母亲的遗传。晚年时节，康德更是常常悲切地对别人说，他失去母亲太早了，当他只有13岁时，她的母亲因服侍一位患有伤寒病的女友而不幸染上这种可怕的疾病，几天后便撒手西去了。

2. 腓特烈学校

康德8岁时进入腓特烈学校接受正规教育。腓特烈学校是一所官立中学，在当时的哥尼斯堡城文化发展中占据重要位置。该校校长舒尔茨是一位知识渊博、仁慈善良、才能卓越的知名人士，他对哥尼斯堡的文化事业做出了巨大贡献。同时，舒尔茨作为一名教师，还是哥尼斯堡城虔诚派信徒们的领袖，他信仰纯洁，情操高尚，富有同情心，是一位让人肃然起敬的道德先生。康德一家与舒尔茨牧师在精神上十分接近，因而有着良好的私人交往，舒尔茨牧师从不因与这个简陋贫寒的工匠之家交往而感有失身份，他是真心实意地帮助这个令人尊敬的家庭。他引导康德进入腓特烈学校，并时常在经济上周济康德一家，资助康德求学。舒尔茨是康德一生都敬仰的人，也是对康德一生产生过重大影响的人。思想深邃的舒尔茨以其撼动人心的道德感召力在人格上深深影响了康德（在学问上，舒尔茨对康德影响并不大），这种善的启迪、教化，连同康德家风的影响，共同造就了康德这位伟大的道德学

家以及他那崇高纯洁爱人的道德哲学。晚年的康德曾对一位挚友说，他未能为他的恩师（舒尔茨）作一篇纪念性的文学作品，实为他一生无以补偿的巨大遗憾。

康德在腓特烈学校学习了八年，登记入册的是拉丁文班。学习的科目主要是拉丁文和神学。可以说，腓特烈学校的宗旨与康德精神上的渴求出入甚大，这八年光阴对康德来说，几乎等于浪费。

腓特烈学校办学的目的可以概括为：“一方面是拯救宗教的堕落，向学生心坎里灌输真正的耶稣教义，另一方面频频地促进他们生活的幸福。”所以校规中明确规定：“谁要善于使用他的少年光阴，在学校中确立他将来幸福的基础，那么必须首先在其一切行为中信赖时时莅临的上帝。”因为唯有在上帝之前，我们的良心才能保持和发展。”可见，这所学校的唯一宗旨，不是在精神上的教化，知识上的启迪，而是在宗教上的训练，所以一切设备和教学活动均染上了宗教色彩。康德虽然不在学校寄宿，可是每天早晨5时至6时之间必有半小时祈祷，每晚9时亦如此。所以他的一举一动，无不具有宗教意义，宗教将他包围了。每次上课的终与始，都必须做一次简朴而激动的祈祷，以至上课的学生都认为是上帝授与他们功课。上午7时至8时，全校学生都上教义问答课，将教规、格言、圣经故事强行灌入学生脑海中去。高年级更有圣经（新旧约）神的真实原理课。其他科目，只要勉强可以附会，无一不与宗教发生关系。用它讲解教义，或用宗教经典作它们的教本。

除学校规定课程之外，每星期还有其他宗教科目：1. 星期一晚上6至7时上《创世纪》；2. 星期五拂晓5时到6时与成年人一起作祷告；3. 每星期定时由校长专门主持教义问答；4. 每星期功课教完之后，在星期六上午，由校长召集全校人员训话，在唱赞美歌和祈祷完毕之后，将本星期有关学业上足为模范，且重要无比的事例加以列举，并为周日的礼拜提醒几句。星期日本来是休息日，可也不能休息：星期日上午8时至9时都去教堂作教义问答，倾听问答时讨论的教义，午后还须再去教堂一次，最后复习他们听到的道理，考察学生们的心理，顺便又向学生们灌输一次教义。每星期除上述宗教功课外，还有一些宗教练习，例如举行圣餐典礼和规定的宗教定时训话、自省、警觉等。

腓特烈学校的精神氛围完全为宗教所弥漫，整个学校就是一部宗教机器，坚决而彻底地将虔诚派精神一点一滴地灌输到学生中去。这样过量的灌输，深深触动少年康德幼稚的心灵，结果反而产生了适得其反的效果。康德深深厌恶这种宗教式教育，认为它无异于迷信，毫无意义，成年后的康德不信仰正统宗教，多半原因在于此。康德从自己所受的最初教育中感受到，教育不从受教育者个人的积极性入手，是不会产生好的结果的。教育必须尊重孩子的天性，不要硬去改变孩子的意愿，应当引导他们的意愿，不使它受天然障碍的规劝。孩子们应更多地参与户外活动，在游戏中保持一种喜悦欢乐的性情，并从中学习到必要的知识，任何强制、惩罚以及奴隶的待遇，都会使孩子们失去自由的天性，而与培养一个有道德感的文明人的要求相去甚远。

腓特烈学校中那种教堂般校规和泯灭天性的教育方式，打消了康德当牧师的念头（这是康德双亲对他的希望）。在那里，唯一令康德动心的课是拉丁文教师海登莱赫讲授的古典文学课。海登莱赫的讲授十分精彩，与众不同。海登莱赫不仅注意传授给学生以知识，而且很注意启发学生们的理解能

力。康德从他那里不仅学到了很好的拉丁文体，而且还打下了理解罗马诗学与哲学的基础，直至晚年，康德还能一字不差地背诵他平日爱好的古典文学中的长篇大作。腓特烈学校近似冷酷的教学方式和愚玩透顶的功课，决没有让康德脑海里燃烧起研究哲学或数学的星点火花，反而无情地熄灭了研究的热情。唯一的补偿是在古典文学方面，康德这时想做一个古文学学者。

中学时代，康德就已经表现出过人的聪明才智，惊人的记忆力和不同一般的勤奋。尽管天生体质孱弱对他的学习有所妨碍，尽管他也像其他孩子一样顽皮淘气（康德后来曾讲述过这样一件事：在他刚入腓特烈学校不久，有一次，他和同伴们玩游戏玩得入了迷，将书本都丢掉了，只好两手空空走进教室，就此而受到老师严厉的斥责），但他的学习成绩一直名列前茅。从现存的腓特烈学校学年进度表中，人们可以读到：“这位小康德入学半年以后，在全班考试中便名列第二，1733年秋季开学，他当时九岁，在二年级考试中名列第一。第二年入三年级，1736年复活节时候，入四年级，1737年入五年级，次年入六年级，这几年考试都是名列第一。1740年秋，他以第二名身份毕业。”

虽然腓特烈学校没有给康德本人留下什么好的印象，学校那些呆板到令人窒息程度的教学活动令康德厌恶，但不可否认的是，康德日后成为一代哲人所必需的基础教育是在这里完成的。我们相信康德所受的启蒙教育不是最好的，但却是不可缺少的。由于在这里所接受的近乎残酷的训练，康德为自己未来的职业做好了心理上和精神上的准备。康德童年时代的朋友龙肯在后来给康德的一封信中，就谈到了这一点。摘录如下：“我们后悔痛恨当年那种偏狭的、暗淡的，但是颇为有益的迷信课程，到如今已相隔30年了。那时人们对于你都怀有一种很大的希望，你若能努力前进，你在学术上一定能登峰造极。”是的，熟悉康德的人都认为他会成为第一流的学者，但却没有几个人想到他会成为一位千古流传，名扬四海的大哲学家。

3. 恩师克努真

康德在朋友们的期望下，于1740年入哥尼斯堡大学学习。

康德选择的是哪个系呢？这样一个简单问题却很难回答，因为现存下来的入学登记册中没有写明这个大学生属于哪个系。哥尼斯堡大学有四个系，其中三个系，即神学系、法律系和医学系，被认为是高级的系，而哲学系则被认为是低级的系。按照“丘八国王”腓特烈·威廉一世的敕令：大学生只准在三个高级系之一学习。最早的康德传记作家曾作过设想：康德按父母的意愿选的是神学系。但也有许多与此相反的证据。譬如首先我们可以看一看大学生康德特别对哪些课感兴趣。中学时期对语言学的爱好，现如今已被对数学、物理学和哲学的热烈兴趣所代替。当然也不排除这种可能，即康德选中的是医学系。因为后来他对这个领域表现出浓厚兴趣，甚至还写过一本有关脑病的书。

根据康德朋友的回忆及现有资料分析，可以肯定康德在大学期间兴趣爱好有了一次大的转变。康德在中学时代对语言学充满热情，现在却对自然科学和哲学充满热情，尤其是哲学，即使不敢说现在已完全占据了康德的心，至少可以说他对哲学的喜爱超过了其他学科。康德较他的同学有更高的精神境界，他不是那种简单地为了谋生而求学的庸人，他期望在被当时代的人所鄙

视的学科（哲学）中有所建树。为了这个高尚的目标，康德渴望了解一切学科。他的学习生活完全为一种纯粹求知欲所支配。人们只要看一下他以后的著作以及他后来在大学开设的课程，就会为他的学识以及广泛涉猎而感到惊讶。

在这期间，对康德精神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人是哥尼斯堡大学逻辑学和形而上学教授马丁·克努真。马丁·克努真是个讨人喜欢，性格乐天的人，如果他不是过早地去世的话（他37岁就去世了），他的名字很可能被列入德国哲学泰斗之列。而今马丁·克努真的名字之所以为人们所知晓，却完全是由于他曾经是康德的老师。克努真21岁就得到了教授职称，他虽然是一个虔诚派信教和沃尔夫主义者，但却对英国自然科学的成就极感兴趣。康德从他那里第一次听到了牛顿的名字，并在他影响和指导下，认真学习了在中学时代没有接触过的数学和物理学。早期康德传记作家曾经仔细描述了克努真对康德的培植，如博罗夫斯基在他的康德传中就这样说过：“克努真是一个极善于考察他的人。”他知道康德有超人的天才，常常在私下交往中鼓励康德，他借牛顿的著作给康德看，并准许这位求知欲极强的大学生到他那收藏十分丰富的书库遍阅一切书籍。克努真本人素不喜爱那些毫无独立性格，只知模仿的学生，因此他常在教授同行面前赞扬康德，引导康德去做一个独立的思想家。

在克努真的辛勤培植下，康德入校四年，学业大进，从此哲学、数学、物理学，特别是天文学等永远嵌入他的心坎里，康德未来在哲学领域大显身手所需要的两大基本素质，高尚的道德情操和精深的自然科学素养都已基本具备。

康德的大学生涯是十分艰苦的。康德考进大学之后就不再住在家里。这时他的母亲已经去世，父亲微薄的收入只够全家勉强度日，没有多余的钱财供康德求学使用，康德只好经常中断学业，有时不得不靠有钱同学资助，在窘迫万分时领受他们在物质上的帮助。据说，这时的康德常用如下格言来激励自己：“要使财物受你的支配，而不要使你受财物的摆布”，“你不应对不幸的事让步，而应努力向前超越它”，“不要绕着困难走，而要迎着困难行”。凭着这种穷且不坠青云之志的豪气，靠着顽强的意志力和对知识的酷爱，康德坚定而又信心十足地跋涉在求学路途上。

皇天不负苦读人。辛勤的劳作终于开始获得报偿。1746年，康德撰写的第一部著作——《论对活力的正确评价》付印了（正式出版是在三年以后）。这是一部物理学著作，作者不是用高深的拉丁文，而是用本民族文字德文写成的。全书发散着青春的活力，充满了自信，是一篇绝妙的论文，极端清新而质朴。本书的问世也标志着作者结束了求学生涯而进入独立研究，创立新学说、新理论的阶段。所以本书的最大价值在于，它透出一股浩然不可御的气势和自信，使人相信作者定会成为伟大的人物。翻开本书首先映入眼帘的是古罗马哲学家塞涅卡的名言：“不要重蹈前人的覆辙，而走你所应该走的路。”接着是作者对研究工作的大胆倡言：如果任何权威（如牛顿和莱布尼茨）有碍于揭示真理，那么完全可以勇敢地把它抛弃，除了理性命令之外，不受任何其他观念的束缚。因为任何人都不能免于错误，而每一个人又都有权利指出错误。最后是作者宣告自己进入科学研究领域的宣言：“我已经给自己选定了道路，我将坚定不移。既然我已经踏上这条道路，那么任何东西都不应妨碍我沿着这条道路走下去！”

“风格即其人。”年轻的康德在他的第一部著作中就鲜明地表现出追求真理的倔强态度，他对真理的热爱远胜过对真理发现者的热爱，这种态度凝练为康德一生的治学原则，这就是：批判、思索、反省、决不盲信。

康德已为自己选择好道路。然而在几年内他不会义无反顾地踏上这条道路。他现在的经济情况决不允许他去全力实现自己的理想，所以，在结束了七年大学学习生活后，康德不得不为自己找一个谋生的职业。于是，像德国当时大多数知识分子那样，康德选择了家庭教师作为自己的第一个职业，而且一做就是七年。

4. 轰然进出的惊人之作

七年多的乡居生活对康德来说并非完全无益。在这些远离都市的穷乡僻壤，康德不仅取得了教学经验，而且还取得了丰富的生活阅历，观察了人们的生活，熟悉了社会各阶层的心理。这为他后来的学术活动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正如博罗夫斯基所说的那样：寂静的乡居生活，最适合于他勤奋地读书与思考，那时他已确定了研究上的轮廓，并且许多是已完成的，所以自1754年以来，风驰电掣般地发表许多惊人的著作，这些有价值的著作轰然进出，是他人所绝没有预料到的。

这些轰然进出的惊人著作大都是自然科学方面的。其中又以关于天文学的两部著作著名。它们分别是1754年发表的文章《对一个问题研究，地球是否由于绕轴旋转时发生过某种变化》和1755年匿名发表的著作《宇宙发展史概论：或根据牛顿定理试论整个宇宙的结构及其力学起源》。这两部论著的中心思想都是要在自然科学研究中贯彻历史主义和发展的思想，去揭示自然界，特别是宇宙天体，从起源、结构到生成、变化等等方面的秘密。

第一篇论著是第二篇论著的序曲。康德在第一篇论著中首先讨论了一个敏感问题：人类生活其上的地球是否变化。提出了一个惊世骇俗的观点：地球不断衰老，总有一天要走向死亡。这篇现在被称为“潮汐假说”的论文，原是按普鲁士科学院悬赏征文的题目写的。写成后，康德对是否参加比赛，犹豫不决。结果，奖金最后落到来自皮萨地方的某个神父手里，此人主张地球自存在之日起就亘古如此，不会有所变化。康德的结论正好与这位不配受奖的人的结论相反，他正确地指出，地球自转由于受海洋潮汐的摩擦而减慢。康德的计算是错误的，但他的思想是对的。

这一思想的实质可概括如下：由于月球靠近地球，受月球引力的作用，地面海洋一昼夜间出现潮涨潮落的交替现象。因为水位的这种涨落和地球的旋转方向正好相反，因而阻碍地球的运动速度。如果将这种运动速度的延缓同地球旋转的巨大速度相比，这种阻碍是微不足道的，几乎可以看作是零。但是，这样一种阻碍是一个生生不息的过程，年深日久，水滴石穿，就会造成一个严重的后果：地球停止自转，走向死亡。

“序曲”之后便是强而有力的“主旋律”。目光也由我们深深扎根其上的星球转向浩瀚无际的茫茫宇宙。仰观并凝神默想灿烂星空的人，是会觉得人体的渺小和人之思想的伟大：人的躯体只是一丁点微不足道的尘埃，而人的思想却具有浩博雄浑、超越光速和囊括宇宙的伟岸神力。人的精神一旦骤然升华到与天地万物融为一体的绝高境界，便会不可遏止地迸发出探天索地，穷究一切奥秘的雄心壮志。康德是否达到这种境界，无从得知，但毫无

疑问的是，康德雄心勃勃，信心十足，他要用最简单明了的机械原理去解开复杂万端、令人惊奇不已的宇宙天体之谜。这种豪迈的激情也只有用那种超凡脱俗、睿智通达、惊天地、泣鬼神般智慧气度来解释。

我们首先看到的是康德对神秘的宇宙系统的描述。他把太阳系看作是宇宙系统的中心，在这个结构系统中，各个天体不是分散的、孤立的，而是相互联系着的。无限的宇宙就是这样一个有着系统性质，各个部分密切相关的“大世界”。

天体的形成，无限宇宙的形成并不神秘。阿基米德托起地球，只需要一个支点。康德造出一个宇宙，则只需要物质和力。物质就是那些密度不同的基本微粒，力则有两种，即引力及斥力。有了这三种东西，就能指出宇宙是怎样形成的。康德给我们作出了缜密而又生动的描述：

由于密度不同而引起物质原始状态的聚集，从而形成引力中心。密度较小的物质微粒则向引力中心聚集，微粒落在中心物体上，使它燃烧达到炽热状态，太阳就这样产生了。

与引力相反的斥力阻碍着微粒向一个方向聚集。其中一部分由于两种力量的作用而发生漩涡运动，从而形成有别于太阳的另一个中心，这就是行星。行星的卫星也是这样形成的。行星逐渐在一个平面上集中，最后便形成了行星围绕太阳运转的规则天体系统。

整个宇宙系统也是这样形成的。它从物质的原始状态而凝聚成一个中心，再逐步向四面无限扩展而去。形成一个又一个类似太阳系的天体系统，而这些系统之间又是紧密联结在一个完整的大结构系统之中的。

当然，宇宙不是瞬间形成的，而是一个无穷的过程。这种过程一旦开始就永远不会停止。我们周围的自然界在达到现在这种完善水平之前，可能已经经历了千百万年。再经历千百万年，将形成新的世界。旧的世界在不断毁灭，正如无数生物机体在我们面前不断毁灭一样。自然界是极其富饶而又挥霍的，不论极端微小的构成物还是复杂万端的构成物，都在不断地产生和消灭。但从总体上来看，宇宙本身则在不断扩展。靠近宇宙中心的天体，比别的天体形成的要早，但毁灭得也快。同样，太阳系也要灭亡。漫漫时光，电驰光泄，太阳变得越来越炽热，最终将烧掉地球及其它行星，把它们分解成最原始成分散布到空间中去，以便再次加入新的世界形成的过程。“我们在无限的时间和空间中看到大自然的火凤凰之所以自焚，就是为了从自己的灰烬中再次恢复青春。”

接下去的部分更饶有趣味。这个部分与其说是康德那个时代的浪漫遐想，不如说更像我们这个时代追寻的现实。康德在这里谈到了外星人和星际旅行。丰富的想象力加上严谨的科学推测将我们带入一个神奇的境界。

18世纪的有识之士都不怀疑在其它星球上也有人居住（牛顿甚至以为太阳上也有居民）。康德当然相信，我们的星球并不是唯一有生命现象的星球。但同时他也反对那种主张一切星球上都有人居住的观点。正像地球上有不适应人居住的沙漠一样，宇宙中也有不适合生命现象存在的星球。康德嘲笑那些认为所有天体都有人的看法时引用了一位讽刺家讲的故事：“那些生长在乞丐头上的虱子，长期以来一直把它们的住处当做一个无比广大的世界，而把自己看作是造化的杰作，后来其中一个意外地看到了一个贵族的头，它随即把所有的邻居叫在一起，狂喜地告诉他们：我们不是唯一的生物，你们看，这里有一个新大陆，这里住着更多的虱子。”

康德要求人们不要抱有任何偏见，既不自视其高，将自己的地球上居住的灵物看作是天地造化的最高产物，也不自贬自蔑，将自己美丽发光、充满生机的星球看得不金贵。可以设想大多数星球有人居住，也可以设想一些星球即使现在无人居住，将来也许会有人居住。更要相信人的无限能力，移居其它星球或改造其它星球为人所用都是可能做到的。康德以预测的口吻，充满自信地说：不朽的精神在自己未来无限时间的延续中——即使死亡也不能打断这种延续，只是使之有所改变而已——将始终停留在宇宙的这一点上，即我们的地球上吗？谁知道，会不会有那么一天，人类精神能就近认识一下宇宙那遥远的星体及其卓越的结构，而那些东西不是早就从远处引起人类的强烈的好奇心吗？也许为了这个目的，行星系还在形成一些星球，好让我们在地球上一定的可居时间终止以后，能到那里去找新的住所。谁知道，环绕木星运行的那些卫星会不会有一天为我们而发光呢？

康德的这部天体演化学著作依然保持着他第一部著作中所特有的那种洋溢热情。作者叹服宇宙结构的奇妙，竭力用符合那种诗情画意的手法来加以描述，因此他引用自己所喜爱的诗人——蒲柏、哈勒、艾迪生的诗句。他用自己的散文来同那些诗句相媲美。例如，康德描写太阳的那一段，笔调是那么地激昂，充满神奇：“我们一眼就看到了一片火焰冲天的辽阔火海，看到了到处是狂怒的风暴，它比火海更凶猛。当这些风暴在它们的海岸上兴起时，忽而把这天体的高原地带遮盖起来，忽而又使它们露了出来，已经停止燃烧的岩石，从喷吐烈焰的火道中伸出了可怕的尖峰，它们或者被飘扬的火焰掩盖起来或者被它吐露出来，这就引起太阳黑子的时而出现，时而消失；浓厚的蒸气把火窒息，又因暴风升起而形成乌云，这种乌云又突然化为火流聚雨，向下降落，犹如汹涌的急流从太阳上陆地的高处直向燃烧着的深谷浇去；质点轰然破裂；物质成堆烧成灰烬，自然正在同毁灭作斗争，但正是这自然界自身在它最可怕的解体状态中给世界带来了美丽，给一切生物带来了好处。”风格即其人，年轻的康德是一个启蒙主义者，他浸透了启蒙运动的精神。大自然令人惊奇的和谐和他那超人的深刻洞察力，这二者结合在一起就产生了他那热情而奔放的感人词句。

但是风格的优美并不能完全遮盖已有的缺点。康德这本书的许多地方，在今天看来已经过时。现代科学既不赞成关于太阳系是由冰冷而又分散的物质微粒组成的基本假设，也不认可康德企图论证的一系列其他原理。但是，主要的观点——历史主义、发展思想——仍然是无可非议的。这一假说后来同法国科学家拉普拉斯独立发现的同样假说合在一起，被称为“康德——拉普拉斯天体起源说”，在近代天文学史上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恩格斯曾这样评价说：康德的天体演化假说是自哥白尼以来天文学取得的最大进步，康德以这个辩证的学说在最适于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观念上打开了第一个缺口。

两本著作，几篇有独到见解的文章为年轻的康德争得了巨大的荣誉。许多研究者都曾指出，即使康德今后辍笔不著，他已取得的成就足以使他青史留名。人们翘首以盼，希望康德继续研究下去，成为自然科学史上德国的牛顿。康德本人也是有这种实力的：聪慧的大脑，过人的记忆力，超常的勤奋，良好的教育等等。然而，康德本人却改弦易张了，他没有去实现当一位举世一流的大科学家之梦。因为，他对人及人类命运的关注远胜于对自然的关注。每当他凝望秋夜星空，洞察浩渺宇宙的时候，每当他叹服自然的匠心构造，

追溯天地万物之理的时候，始终不能忘怀的就是人及人类的命运。他相信他为之献身的科学应该是一门关于人的学问，是关于人类命运的学说。“折天地之理，判万物之美”是一项崇高的事业。人类总是对自然界充满好奇心，每一个时代都有一大批有识之士孜孜不倦地探索着自然的奥秘。同样，献身于一门人学，解开人类存在、发展的“斯芬克斯之谜”，也是一项神圣而又崇高的事业。而且古往今来，虽然有许多智者和饱学之士为解开人之千古之谜，呕心沥血，殚思极虑，但人们在这方面所取得的成效并不大。人们在这个领域绝拿不出什么成绩与辉煌的牛顿力学相媲美。瞻前顾后，思虑再三，康德决心献身这一学科。于是，康德选择了哲学。

5. 智慧之学与为人之道

哲学作为一门追求智慧的学问，是一门古老的学问，也是一门令人望而却步，视为高深的学问。千百年来，既有人对哲学推崇至极，视哲学为一个深邃的、耐人寻味的和自足的精神世界，是人用自己的精神为自己建造起来的永恒家园，在这里，人们通过对智慧的爱，获得纯粹的、理智的、大公无私的快乐，过着理论思维的节日，分享精神的无限与伟大，追求欣赏天地最高的美与和谐。但也有人轻贱哲学，他们或视哲学为闲暇之士的无病呻吟，杞人忧天，自轻自贱，多此一举；或视哲学为贵族修身养性之学，它所追求的那种超尘拔俗、清心解忧、甘美宁静，对忙忙碌碌的世人来说不过是水中月、镜中花，清风月影永远落不到实处；更有将哲学打入妄言呓语之列的人，在他们心目中，哲学就是用谁也不懂的呓语去陈述谁也明白的道理的胡说八道，哲学家就是用复杂无比的方式去解决简单至极问题的疯子。因此，“聪明人”对哲学不屑一顾。当痴迷于哲学的“傻子”在苦苦地思索生活的意义的时候，“聪明”的“俗人”早已把生活安排得十分安逸、舒适；当沉醉于哲学的“呆子”苦苦思索火为什么燃烧和人类是否有权利吃其他动物的时候，聪明的“俗人”早已把火生得旺旺的，烤熟了斑鸠，津津有味地品尝完它们，又在火边暖洋洋地睡着了。

除了这些之外，那些生活在大学中，以哲学家自居的“哲人”们，又将哲学完全变成了一种“理性的技巧”。这些技巧包括许许多多思考的方法，许许多多迂腐而无用的老掉牙的知识，许许多多不能疑问的权威和权威的学说。哲学在他们手中地地道道变成了一种技术，一种理性游戏，哲学需要的就是技巧、灵活。哲学家则不过是运用理性的技师，只去追求知识外表的系统、完善，而不关心哲学是否与人的福祉相关联。

康德不赞成上述关于哲学的种种见解。在他眼里，哲学既不应当高高位居世人之上，也不应当敌视人，鄙视人。哲学应当从根本上关切每一个人的实际生活。所以，哲学既不是精神贵族独自享用的丰盛的精神圣餐，也不是身处象牙塔尖的学问家故弄玄虚使用的思考技巧和方法，更不是精神病患者不着边际的妄言呓语。康德要把哲学从天上拉回大地，从地狱请回人间。康德庄重地指出，哲学作为理性知识，必然属于人，必然与人本身相关，是一门关于人如何成为人的学问，是一门关乎于人的最高的神圣职责的学问。

所以，康德不强调哲学的求知功能，而是强调哲学的道德功能；不是从认识角度去看哲学，而是从社会道德历史角度去看哲学。在康德看来，惟其如此理解哲学，才符合哲学“爱智慧”的原本含义。然而，人们过去太过于

强调哲学的“爱智慧”就是爱知识了，认为哲学重在获得“系统的知识”。实际上这是一种误解。哲学从诞生之日起，爱智慧就不仅指爱知识，而且也包括睿智通达、见识深远、行动谨慎这样一种智慧生活含义，并且由于这种注重道德的智慧生活在实际活动中更直接地属于人的崇高责任，反道成了爱智慧的核心问题。一切求知的问题都必须联系于这种智慧生活（人的全部责任）才有价值的意义。头脑健全的人都不否认这一点。人们只要稍微深入地仔细想一想，就会明白其中的道理。因为，人们获得科学知识的目的，决不是单纯为了占有科学知识，而是要利用科学知识。发现、获得科学知识的目的完全是为了人在世上生活得更好些。如果科学知识不被用来为人类造福，反而被用来祸害人类，那么，再了不起的科学成果也会成为一种罪恶。如果没有道德，如果不将科学置于道德监护之下，如果不将利用科学与一定道德原则联系在一起，科学本身是无法判定自己是有价值的，还是无价值的。只有服务于人，为人类造福，科学才能获得价值，科学的前景才是光明的。由此可见，对于人来说，根本性的东西不是知识，而是道德，求善远重要于求知，它才是爱智慧的根本，是哲学永久的核心。求得了善，人就有了立身之本，就有了监护能力，保证一切活动都不会伤害到人本身。所以，康德发自内心地呼唤道德，真诚地相信智慧之道在于求善，哲学将理性运用放在道德方面是高超的、优越的，它因此使自己有了神圣性，崇高了起来，获得了至上的荣誉，成为绝对价值体，高居于一切知识之上，统摄一切知识，是个“王”。

与此相应，康德认为，哲学家不是别的，而是有德之人，哲学家的职责不是传播使用理性的技巧，而是去做智慧的导师，利用自己的才智，推动人类德性的进展，启示人类勇敢地去承担自己的全部责任。由此看来，单纯的学者就不配称之为哲学家，这些人自己还不大可能更不要说指引别人走向人性崇高目标，他们不是智慧的导师，至多是能满足人的求知欲的头等技师。此外，一般言行谨慎优于克己的人，也不是哲学家。市上一部部《处世箴言》也算不得智慧之学，那里边不是废话就是一些不堪入耳的“指示”。哲学家应是通晓智慧的大师。哲学应有效用，但不是肤浅的效用，哲学是人们奋斗的目标，只有能做自己的主人并以全人类共同的善为目标的人才有可能成为哲学家的典范。

在康德心目中，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就是这样一位哲学家。正是苏格拉底首先将哲学从天上转向人世，告诉我们，玄思对实现我们人类职责毫无裨益。我们必须省察我们的行为是否能实现我们的职责。苏格拉底不是利用哲学满足我们的好奇心或求知欲，而是教导我们以智慧。只有与人生真正目的相关联的才具有价值。苏格拉底树立了如何成为一位哲学家的典范，为一切从事爱智慧事业的思想家提供了一个全新的实践方向，他是一切人中唯一最接近智慧导师理想的不朽之人。所有立志成为哲学家的人，都应像苏格拉底那样，在德性的路上撒满鲜花，不仅仅让自己的天才自由驰骋，也不仅仅让自己置身于一种游荡的遐想，而是要为世人指明人生的目的，昭示人生的职责，指出走向智慧的路，使每一个人都能因深谙人生之深邃，自觉地担负在世责任，而达到神志安祥，心悦神怡，以德配福这样一种永恒的幸福境界。

这就是康德眼中的哲学，这就是康德心目中的哲学家，这就是康德立志终生为之奋斗的事业。谁能说这种哲学不神圣？谁能说这种哲学不崇高？谁能说这种事业不伟大？相信任何一个思想的伟力能与康德相匹敌，道德情操

能像康德一样圣洁，责任感如同康德一样强烈的人，都会有与康德一样的心路历程，都会毫不犹豫地献身这样一种伟大的事业，为之呕心沥血，竭忠尽智，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你是什么样的人，你就选择什么样的哲学。”

目标已经选定。决择的痛苦已得平息。心中泛起的熠熠灵光急待化作熊熊燃烧的圣火。现在，康德需要考虑的是，找到一个合适的职业，为已决定献身的事业而工作。早在大学时期，他就把做一名大学教员当作自己的理想。以前是因经济上的原因，他未能如愿以偿。在做家庭教师的那些年代里，他手头上有了一点积蓄，经济上已不成问题。现在在通往自己理想的道路上只有一个不算障碍的障碍：康德必须取得学位，这是成为一名大学教师所不可缺少的条件。

1755年4月，已在学术界享有盛誉的康德向哥尼斯堡大学哲学系呈交了一篇硕士论文（相当于现在的博士论文），题目是《论火》。这是用工整笔法写就的一部12页的拉丁文手稿。硕士论文没有经答辩，它的作用是取得参加考试的资格，论文被采纳了，四个星期以后，康德顺利通过了口试，获得了哲学硕士学位。

获得学位后不久，康德就向哥尼斯堡大学哲学系递交了求职论文，论文题目是《对形而上学认识论基本原理的新解释》。这是康德第一部专门的哲学论著。

论文答辩在9月27日顺利进行，康德通过答辩被授予讲师职称，然而，这个职位暂时还不在正式编制之列，其薪俸不是由国家承担而是由听课的学生来承担。这种职位的讲师在当时被称之为编外讲师。

编外讲师康德硕士不久便以大学教员身份登上讲台，他在一位名叫基波克的教授家里（那里有一间宽敞的教室）上了第一堂课。据当事人回忆，教室前部和阶梯上都站满了听讲的人，初登讲台的康德颇露惊惶之色，有些举足无措，因此说话声音低了些。但听众大都没有察觉，他们知道康德学识渊博，认为康德这样做是谦虚的表现。康德在紧张了一阵后，态度渐渐稳定，讲演变得从容流利，不仅议论透彻，而且深入浅出颇为易懂。

在任教的第一个冬季学期，康德讲授了逻辑学、形而上学、自然科学和数学，后来又加上了自然地理、伦理学和力学。他几乎每学期都要教授四种到六种课程，每周课时最少有16个课时，最多则高达28个课时。下面是他最繁忙一天的课程表：从8点到9点——逻辑学，从9点到10点——力学，从10点到11点——理论物理学。午饭后，从2点到3点——自然地理，从3点到4点——数学。

年轻的讲师被牢牢地束缚在讲台上，他被繁重的讲课搞得精疲力尽，万般无奈之余曾抱怨说，从一节课到另一节课简直是在受煎熬。然而，有的也并不完全是煎熬，在一丝不苟地履行自己职责的活动中，康德也时常感到宽慰。教学活动在某种意义上说，已成为他自由思想，传播真理的活动，同时也是他认真实践自己教育思想的绝好机会。

年轻的讲师始终认为，教育的目的不仅是传授知识，更重要的是教会青年学生独立思考。知识经过学习是容易获得的，而独立思考的习惯和能力却不容易学到，这需要艰苦的锻炼与培养。机械记忆，逐家逐句地背诵是有害的，只知道重复别人东西的学生，将来一定没有出息。康德不喜欢学生把他课堂上讲的话全部记录下来，这往往影响他的讲课。讲课时，他首先关心的

是要使人听懂。如果发现有人听不懂，他就停下来再从头讲起。整个讲授内容是按照中等水平学生可以接受的程度安排的。康德解释说，他不是为天才上课，天才会自己给自己闯出道路来的；他也不是给傻瓜讲课，为那些傻瓜们不值得花费那么大的气力；他是为那些水平中等并想要把自己培养成将来能胜任工作的人讲课的。

讲课时，他坐在一张不高的桌子后面，桌子上摊开他写有札记的纸张或圈定的教科书。教科书不仅是用来做重复的蓝本，也不仅是用来使材料系统化的依据，而且还是争论的对象，讲课变成了与教科书及流行观点的对话。引用生动而又说明问题的材料，穿插一些机智的妙语和笑话来解释那些难懂的道理。整个讲授是在一种轻松、愉快但又庄重、肃穆的气氛中进行的。讲授者和听课的学生们双方都被要求保持注意力。这种双方都需要认真投入的交流方式对谁要求都很高，譬如在康德一方，他通常总是从最靠近自己的听众中选择一个对象，从这个人的表情来判断自己讲课的效果。在他与他的听众之间一旦形成一种稳定的联系之后，教室中任何微小的紊乱，都会打断他的思路。有一次，他的精力非常不集中，课讲得不如平时。事后他说，这是由于他的注意力受到前排正对着他坐的一个学生的干扰，因为这个学生的上衣掉了一颗纽扣。

康德是个好教师，他的课讲得十分成功。18世纪70年代曾聆听过他的课的雅赫曼后来追忆说：“他那灵活机智的谈吐，具有明白易懂、富于表现力和思想深刻的特点。这有如晴天的闪电，他用这些闪闪发光的東西来点缀自己的言谈和讲课。他善于运用通俗方式来表述深蕴的思想，使自己那些紧张而疲倦的听众从思辩的云端回到熟谙已久的大地。”如果这还不足为凭的话，那德国著名诗人、文学家赫尔德尔关于康德讲课的愉快回忆就足以说明问题，因为赫尔德尔是在晚年时节，即已对他的老师抱有敌对态度时如此说的，其真实性是无可怀疑的。赫尔德尔写道：“我常常怀着激动而兴奋的心情回忆起我年轻时候同一位大哲的相处，他对我来说是一个真正充满人性的老师。他在自己成熟时期所具有的那种乐观情绪和朝气，毫无疑问一直保持到他的迟暮之年。他那广阔的有如为才思而生就的一副前额打上了开朗豁达的痕迹，思如泉涌的动人语言从他的唇际溢出。他非常善于运用诙谐、警句和幽默，而在人们哄堂大笑时他则能保持严肃。他讲的课有如愉快的谈话，他在谈到某个作者时总是既能设身处地而又能进一步发挥他的思想。在我每天都听他的课的那三年当中，我没发现他有骄傲情绪。他的对手妄图把他驳倒，但他却毫不在意……我听到他对莱布尼茨、牛顿、科鲁兹、沃尔夫、鲍姆加登、爱尔维修、休谟和卢梭的评价，其中有些人是当时涌现出来的新作家。这里应当指出，他提到这些人名字的唯一目的全在于唤起听众对真理的向往，对人类幸福的崇高激情，对伟大而美好事物的渴望。他不懂什么叫阴谋诡计。宗教习气和贪图虚荣与他是格格不入的，他绝不招降纳叛，也不千方百计地去在青年人中间博得名声。他的哲学促使人们去进行独立思考，在这方面我想象不到还有比他的讲课更有效的方式。他的思想仿佛在我们眼前不断产生，应当做的就是把它们进一步加以发挥：他不承认任何训诫、指令和教条。自然史和自然界的生活、民族史和人类史、数学和经验知识，这些就是他自己那生机勃勃的智慧的源泉。他把自己的听众引导到这方面去，他的心灵生活在听众中……”

在日常生活中，康德同样也是一位成功的人。所有熟悉康德的人都说他

是一个善于交际和通情达理的人。他工作十分繁忙，他热爱自己的工作，但他不仅知道工作，他也善于休息和消遣，善于把惯于深入思考的学者风度同文质彬彬的举止结合起来。

工作之余，康德很喜欢到咖啡馆或酒吧间消磨时间，打打台球，晚上也玩牌；有时回家已是午夜，他自己曾经承认说，有一次喝得迷迷糊糊地连自己的住处都找不到了。但是无论在什么情况下，他都得早起，因为课程在等待着他。而且由于体质单薄，他不得不为自己制定一个严格的作息制度。

康德乐于到别人家作客，而且从不拒绝人家的邀请。他谈吐聪明机智，生动活泼，是社交场合的灵魂。他在任何团体中都是平等待人，轻松愉快，从容不迫，随机应变。有一次在一个晚餐会上，年轻的军官当着老军官的面，将红酒洒在桌上，他羞愧难当，恨不能钻到地缝里去。康德那时正在同那位老军官谈论一次战役，他对此毫不介意，而且灵机一动将洒了的酒比作正在向前冲杀的军队，使难堪的事轻松地化解。许多军官与康德交了朋友。

谈到友谊，康德常用他喜欢的一句谐语来回答：“亲爱的朋友们，朋友是不存在的。”这句话是从第欧根尼·拉尔修那里引用来的，虽是一句戏言，然而正如我们所知，每一句戏言当中都包含着一定的真实含义。这句话的真实含义在于：康德十分珍视友谊（把友谊摆在爱情之中，认为友谊不仅包括爱情，友谊还要求相互尊重），他从内心深处愿意获得真正的友谊，并且一直在寻找这种友谊，有时他认为找到了，然而事实上他身边从没有一个人能够同他的精神兴趣完全一致。

至于爱情，它在康德生活中远没有起到在康德的生活和创作中所起的那种作用。他一辈子过的是独身生活。应该说，在哲学家中这并不是什么稀奇的现象：柏拉图、笛卡尔、霍布斯、洛克、莱布尼茨、休谟都没有结婚。心理分析家认为，康德不结婚是因为对他母亲的崇拜，这妨碍了他对别的女性的喜爱。哲学家本人的说法则不同：“当我需要女人的时候，我却无力供养她，而当我能够供养她的时候，她已经不能使我对她感到需要了。”

“谁能始终保持青春，谁就是一个幸福的人。”学问上的青春与自然生命的青春同样重要。康德是一个热爱生活的人，人间的一切对他来说都是亲切的，他关于人所发表的议论也不光是从本本出发的。

斗转星移，时间飞逝，在生活和事业两方面已初步立住脚根的未来哲学家，开始进入自己学术生命的黄金时期，他像一个信心百倍期待着战斗的战士，安静地武装着自己，铸造着自己博大精深思想的灵魂。他清楚地知道。自己在铸造的这个思想的灵魂相当的重要。如果没有这个灵魂，那最富饶的智慧果实，那空前绝后的思想气势，是不能持久地保存的，就像葡萄树因缺乏支架而不得不匍匐在地，并最终同它那珍贵的果实一起烂掉。从 1755 年康德进入大学任教到 1770 年康德晋升哲学教授，漫长的 15 年都属于康德寻找自己思想灵魂时期，而从 1770 年到 1781 年，另一个漫长的 12 年，则属于康德铸造自己思想灵魂时期。

二、求知与求善

有两种东西，我们对它们的思考越是深沉和持久，它们所唤起的那种越来越大的惊奇和敬畏就会充溢我们的心灵，这就是繁星密布的苍穹和我心中的道德律。

——康德

1. 从编外讲师到哲学教授

从积习的思路和常识中解放出来，创造出一种新的、适合时代的思想体系，除需要充足的才干外，还需要超常的勇气和毅力。康德为自己的选定的目标所激励着。漫长而又沉闷的脑力劳作由于充满创造力的缘故常使他陶醉于其中，孱弱的身体也因要完成一种神圣的使命的鼓舞而充满蓬勃朝气。智慧、勇气、毅力，康德无一不具备，剩下的就是辛勤劳作，将自己的智力成果早日生产出来。

康德为自己制定了严格的作息时间表。德国著名诗人海涅对此曾有过如下生动的描述：康德的生活史是难于描述的。因为他既没有生活，又没有历史。他住在德国东北边境一个古老城市哥尼斯堡的一条僻静的小巷里，过着一种机械般有秩序的，单调乏味的独身生活。我相信，就连城里教堂的大时钟也不能像它的同乡伊曼努尔·康德那样无动于衷地、机械地完成它每日的表面工作。起床，喝咖啡，写作，讲学，吃饭，散步，一切都有规定的时间，邻居们清楚地知道，当伊曼努尔·康德穿着灰色外衣，拿着藤手杖，从家门口出来，漫步走向菩提树小树荫道的时候，就是下午三点半钟，由于这种关系，人们现在还把这条路叫做哲学家之路，一年四季他每天总是在这条路上往返八次，每逢天气阴晦或乌云预示着一场暴雨的时候，他的仆人，老兰培（自从康德在大学任职后，他的经济状况得到了改善，他有了自己的住房，并雇佣了一个名叫马尔丁·兰培的退伍军人），便挟着一把长柄伞作为天意的象征忧心忡忡地跟在后面侍候他。

康德年轻时，并不像他后来那样刻板机械，有规有矩，严格守时。他严格按章程办事的脾性多半是受他的一位朋友、英国人格林影响而形成的。康德结识格林并与其成为好友的过程带有戏剧色彩。据说，有一次康德在大街上同人交谈时，说起他对在北美已经酝酿成熟的冲突的态度（康德对美国进行的从英国殖民统治解放出来的独立战争持支持态度，他钦佩华盛顿及其他的那些勇敢的战友），一位在场者声称，他作为一个英国人感到自己受了侮辱，提出要和康德决斗。哲学家尽管也佩有利剑，但剑法并不高明，哲学家的武器是思想和语言，他继续谈论，坚持自己的立场，他说得令人如此信服，致使对方终于承认自己是不正确的，并伸出手来以示和解。就这样，康德结识了格林。

康德在闲暇时不爱谈论学术问题，因此他很乐于同这个与哲学不沾边，然而博学多才的格林交往。曾流传这样一个故事：有一次他们说好在第二天早晨8时乘格林的马车到城外作一次旅行。差15分8点的时候，格林就已准备停当，差5分8点时，他戴上帽子提起手杖，从楼上下来。8点的钟声一响，他便乘上马车飞驰而去。他在普列高里河的一座桥上遇到气喘吁吁的康德，竟然不顾康德的大声呼喊扬长而去。康德硕士很快也养成了准时的习惯。

每天晚上他都在7点准时离开格林的住所。只要康德从格林家一出来，准是7点整，可以用来对表。

严于律己，勤奋工作的康德在事业上取得了极大成功，多产的作品，独到的见解使他的声望远远超出了他的家乡，誉满整个德国，甚至整个欧洲。然而，他依然是个编外讲师，从大学方面得不到任何报酬。柏林方面对这种不正常的状况已有所闻，曾经以官方的名义亲自干预过此事，指示哥尼斯堡方面，对这位有才能并博得普遍赞许的讲师，遇到机会应尽先补用。但是，指令终究是指令，没有教授职位，这指令就形同一纸空文。康德晋升大学教授职位是在他进入大学15年之后。现在分析起来，造成这种局面的原因主要有两个：一是康德本人的认真和对自己意愿的固守。1764年哥尼斯堡大学曾空出一个诗学与音韵学教授职位，兼管教育事务的国家司法部曾来函询问康德是否愿意出任这一职务。在当时人们实际上并不那么看重专业程度。学神学的可以教医学，学法学的也可以去求取讲授自然科学的职位。况且，康德是一个兴趣广泛的人，也曾写过令人赞赏的关于美好与崇高的著作，证明他有很高的鉴赏力。诗学教授职位只不过是讲解别人的诗作和在举行庆祝大典时自己创作即兴诗，这并不困难。但是康德拒绝了这一职位。他一心想求取哲学教授职位，为达这一目标，他宁愿走一条直路，即使需要很长时间，他可以为守自己信念而继续等下去。二是因为他对自己家乡的眷恋，他不愿离开这块生他养他给他以灵气的故土。为此他先后拒绝了爱尔兰根大学和耶拿大学的邀请，尽管它们提供的理论哲学职位和待遇都相当诱人。

康德在1770年终于等到了在家乡大学获得教授职位的机会。1770年3月，哥尼斯堡大学年迈的数学教授朗汉森因病去世，康德在悼念之余，投书柏林，提醒当局对他的许诺。康德说他虽然很快就年满47岁了，可是他仍然没有被列入学校公职之列。现在出现的这个空职当然同他的专业并不一致，但是事情可以通过调换的方式来解决。哥尼斯堡大学精通数学的克里斯蒂安，其职位却是道德哲学教授，数学家布克担任的则是逻辑和形而上学教授之职。他们中任何一位都会乐于放弃现在的职位而改任他职。

两周以后得到答复——国王指令委任康德为逻辑和形而上学编内正教授。不久，学校当局晋升了他的职位，夙愿终于实现了，康德得到了他梦寐以求的教授职位。但要是使委任有效，康德必须再履行一次手续，进行论文答辩。

论文答辩在8月份进行，题目是《论感觉界和理智界的形式和原则》。这次答辩是具有极为重要的划时代意义的，因为答辩不仅确认了康德的教授职位，而且更重要的是，它划开了康德哲学思想的前后期，从这个时候起，康德真正进入了自己思想的成熟期。一个被世人称为批判哲学的划时代哲学思潮登上了人类思想史这个宏大的、波澜壮阔的精神舞台。

似乎有先见之明的人已预知这一事件的历史意义。连茨，这位未来的狂飙突进运动的诗人，康德的学生，当时答辩会众多听众中的一位，就用自己的诗记载了他老师生活中这一重大事件。颂诗中说，真正的光荣只属于这样的人，他把智慧与德行结合于一身，他对于他教授于人的一切都身体力行。这位哲学家从不追求虚荣，从不把愚蠢当智慧，即使愚蠢使他感到恐怖，他也敢于戳穿其假面具。他发现多少真理，他就用多少真理来教育人们在思想和行为方面保持纯洁。连茨发誓要学康德那样生活，并要用康德的训戒来教诲他人。最后，连茨用一句最傲气的话说，康德一日在世，法国人就不能蔑

视德国人，说德国没有人才。康德一下子就把这类怀疑一扫而光。

2. 大疑潭潭：卢梭与休谟

谈到康德的批判哲学，有两个人物对康德的影响不能不说，他们就是启蒙思想家卢梭和怀疑论者休谟。

卢梭是一位在性格上完全不同于康德的人。他意志脆弱，多情善感，有点神经质，属于女人类型的那类男人；他也不像康德那样坚持用头脑去支配思想，而是任其心灵自由支配思想；他无情地废黜了理性，抛弃了文化，以一个浪漫的叛逆者身份，借自身的激情去戳穿他在自身周围看到的一切文明成果，诅咒科学与艺术的进步，把蛮荒时期的原始生活理想化。康德之所以赞赏这个人，是赞赏他那些显然不是出于缜密理智，而是出于激情与直觉的闪光思想，他是把卢梭当作人类精神上的“牛顿”加以颂扬的，钦佩卢梭那种独特的洞察人类本性的直觉。

有证据显示，康德几乎读完了卢梭的全部著作，卢梭画像是悬挂在他书房墙壁上的唯一装饰品。人们常常说起。为了阅读卢梭《爱弥尔》一书，他平生第一次打破了雷打不动的户外散步习惯，一连几天足不出户，沉浸在与这位“精神牛顿”的思想交感中。康德常常说，他必须且有必要将卢梭的著作彻底研究一番，直到完全领会，把握了其中的真谛，并达到可以无穷回味的程度。他也曾充满敬佩之情地在笔记上写下对卢梭那敏锐的思想和富于感性的思维以及高尚卓越天才感到惊讶时的内心感受，以及由感受而引发的思想升华。以前康德以学者自负，看不起普通人，卢梭使他打掉了学院书斋学者的许多偏见，从而发生了道德观念上的变化，生活方针上的变化，康德学会了尊重人，并认识到一切学问如果不能为人服务，为人类共同的福祉贡献些什么，那就一钱不值，有还不如无。康德充满敬意地将卢梭与牛顿相提并论，指出，正如牛顿第一次在以前认为无规则可循的纷繁复杂的现象中发现了秩序与规律那样，卢梭在更为复杂万端，变化莫测的人类中，首先发现了隐遁着的共有天性和秘密原理，用这种原理去观察纷繁驳杂的人类，就可以洞察人生宇宙的奥秘，确立人生在世的真义。

当然，性格冷淡的康德并没有完全被富有情感的卢梭所征服，卢梭那些美丽的词句，狂热的语调并没有使康德丧失批判力。康德是按自己的学说宗旨来理解卢梭的。他的学说是为人的，但不是像卢梭那样是为生活在蛮荒时代的人歌功颂德的，而是为文明人低声吟唱的；他对人的本性剖析和说明，不是像卢梭那样，为了回到荒山旷野，而是让人前进到道德世界，做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文化的道德人。所以说，康德是卢梭的崇拜者，但决不是卢梭的信徒，哥尼斯堡哲人永远是走自己路的那种有自己独立人格和信念的伟大人物。

卢梭将康德转变成为一个道德学家。而休谟则影响了康德的理论探讨，他促使康德重新考察哲学问题，寻找新方法，寻找自己解决哲学问题的立足点。休谟不是在思想观念上，而是在哲学实际操作活动方式上影响了康德。所以，康德这样评价休谟对他的影响：休谟打断了我哲学独断独论的迷梦，为我指出了哲学研究上的一个完全不同的方向。

休谟是一位真正的怀疑主义者。真正的怀疑主义者是头脑清醒、严肃认真、不轻信权威、对问题敏感的人，是不断对事物发生疑问，不断要求证明

那些似乎最普通、习以为常的信念的人，是对那些自以为是、视自己意见高于他人的人所拥有的独断论断进行猛烈攻击的人。真正的怀疑论者之所以走向怀疑主义，不是因为他们生活冷淡、思想懒惰，而恰恰是因为他们充满热情，对问题有刨根问底的决心和勇气，有敢于直视人类自身弱点的胆识和精神。因此，真正怀疑主义者的作用不在于破坏，而在于提问，不在于掩饰，而在于敞开，不在于辩护，而在于诘难。故此，哲学家都特别着重怀疑，对怀疑主义的观点有一种敬畏的深邃感情。哲学起于惊异，怀疑是通向真理的唯一大门，这是任何一个哲学家也不反对的箴言。

休谟的怀疑论哲学，毫无疑问，就具有这样一种性质。

休谟生活的年代正是人类科学发展史上一个辉煌无比的时期。以牛顿经典物理学的欧几里德几何学为代表的人类理性的优秀成果，在帮助人类将原先像野马一般不驯服的自然界变为人类可爱的美丽家园方面所起的作用，像童话所描述的那般神奇，富于魅力。人们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理性——科学的无比神力，惊喜地发现科学知识原来就是人类梦寐以求的、打开秘密宝库的金钥匙，钥匙一转，一切财富就到手了。人们相当自负地认为，只要有了科学，有了知识，人就可以呼风唤雨，改天换地，成为无所不能的“上帝”。听一听那个时代有识之士所发出的声音，你会感受到这股汹涌的激情的：

“我们的世纪因此而被人们特别称为哲学世纪（哲学当时被人们理解为一种求知活动）。如果我们不带偏见地思索一番我们的知识现状，那就无法否认，我们时代的哲学取得了进步。自然科学一天天积累起丰富的新材料。几何学扩展了自己的范围，携带着火炬进入了与它最邻近的学科——物理学的各个领域。人们对世界的真实体系认识得更清楚了。表述得更完美了。一句话，从地球到土星，从天体史到昆虫史，自然哲学的这些领域中都发生了革命，几乎所有其他的知识领域也都呈现出新的面貌。”所有这一切，都酝酿着“一种新的哲学思维的发现和运用，伴随着这些发现而来的激情，以及宇宙的景象使我们的观念发生的某种升华，所有这些原因使人们头脑里产生了一种强烈的亢奋。这种亢奋有如一条河流冲决堤坝，在大自然中朝四面八方急流勇进，汹涌地扫荡住它去路的一切”，唤醒人们去复兴那古已有之的伟大科学理想。这种伟大的复兴“不是为了某一学派或理论奠定基础，而是为了人类的福祉和尊严奠定基础。希望人们满怀善良的愿望参与此事，并且在自己头脑中和想象中，不是把我们的复兴想象成某种无限的，超过人类的能力的东西，我们的复兴乃是无限谬妄的真正终结和界限”。

这就是时代所发出的最强音，它表达了那个时代精神生活的性质和趋势。自然科学家在实践中体会着这种时代精神，哲学家则在理论上印证着这种时代精神。

不应在真理的占有，而应在真理的获得中发现人的（理性）力量。这句话在那个时代思想史各个领域都得到了来自不同方面的应验。那些被人们称为理性主义哲学家的人（如法国的笛卡尔、荷兰的斯宾诺莎、德国的莱布尼兹等）奉数学方法为诤瑜，主张自然的真理是“上帝”用数学语言来表达的。数学的构图、图形和数字，恰当地表达了自然的神奇和奥秘，它们是自然本身清晰的写实。只要人们能识得自然的数学字迹，就能详解原文，发现宇宙中自然的整个计划有其不可分割、不可移易的统一性，能够进入人类理性的造物即数学中。人的无限神力完全因为人有理性，而理性有一种奇妙的数学演绎功能。哲学家不仅要告诉人们这一秘密，而且还承担着帮助人们

掌握解读自然手迹技术的艰巨任务。

经验主义哲学家（如英国的培根、霍布斯、洛克等）则不完全赞同上述观点。他们不认为单纯的数学语言可以表达自然真理，更不认为仅凭数学原理和思维公理就可以引导思维安然地穿越整个自然王国。这种在书斋中构想出来的精美织品被知识的现实活动撕得粉碎。人们是必须在知识中寻找知识的普遍公理，但决不能把知识还原为普遍公理。知识被取得所经历的道路不是从顶到底，从公理和原理到事实，而是相反。我们不能从关于事物性质的一般假设出发，然后从这种假设推演出关于特殊事件的知识。相反，我们必须从直接观察获得的知识出发，一步步上溯到知识过程的首要原因和基本因素。大自然的真理是镶嵌在事实之中的。人的无限神力来自人的理性，但不是来自理性的演绎功能、推理功能，而是来自理性的归纳功能、分析功能。哲学家的首要责任是告诉人们要尊重事实，只要一点一点地从事实出发，细心推敲出事实背后的东西，那么，一切秘密就不会沉没在黑暗中。

然而，出发点的不同，并不妨碍理性主义者和经验主义者在最终目标上的一致。条条道路通罗马。他们实际上捍卫的是同一个信念：必须相信人类理性的无限神力，必须相信人类智力结出的丰硕果实——自然科学知识是完全可靠的。

但是，事情本身却远不那么令人信服。我们考查理性的功能，将它或主要看作是演绎的，推理的，或主要看作是归纳的，分析的，无非是想说明只有这样或那样使用理性才能保证获得一种具有普遍必然的可靠性科学知识，一种可以在过去、现在、未来都同样起作用的自然科学原理与法则。人类的理性作演绎和推理的使用，就是从一个或几个根本性原则、公理出发，经过必要的逻辑顺序，推导出一切从属于那些原理、公理的东西。譬如几何学，它就是理性演绎使用的典范，几何学从几个不证自明的公理出发，不需要经验帮助，理性就可以推演出诸多定理、法则，通过自身就有效地扩展了知识。或许正是数学方法这种“美丽的诱惑”，才使理性主义哲学家由推崇数学的精美而走向试图将数学方法改造成人类理性所拥有的唯一科学方法。不幸的是，这种适用于人类理性知识的科学方法并不适用于人类的经验知识，像那个时代的经典物理学就完全是用异于数学式理性演绎法的归纳分析法建立的。这种方法从事实出发基于观察事实本身，对起初只是共存的事实材料作更严密的考察，揭示出事实之间的相互依赖性，将一般性原理从中提取出来。当然，这些一般性原理不是思维所任意选择的出发点，而是对给定事实进行全面分析后必然导出的一些一般条件。因此，思想的道路，在物理学中，正好与在数学中相反，它是由特殊走向一般。经验主义者所推崇的经验归纳方法在经验科学中得到了不容置疑的验证。但是，这并不能掩盖这种方法本身所带有的致命弱点，实际上，经验归纳法绝对满足不了自然科学的要求，它在本性上就与自然科学所追求的那种普遍必然性相去甚远。自然科学对普遍必然性的要求相当苛刻，它绝对不允许自己的原理、法则有星点例外，要求这些原理不仅适宜说明现在的情况，而且适宜说明将来的情况。而经验归纳法总是从部分、局部、现有的事实出发，推演出自然科学的一般原理、法则。严格说来，这些原理、法则不过是当下的某些经验事实的概括，它只能是“事实上现在如此”，远达不到“必然永远如此”，它不能保证自然科学公理、法则有那种绝对的普遍必然性，它不过是一个“扩大了的经验”，本身逃脱不了经验所具有的那种局限性。由此可见，经验归纳法并不能满足人类对自

己理性所有的那种渴望，它和理性演绎方法一样，既有自己的长处，又有自己的短处，决没有达到那种至善至美的境地。

休谟是他那个时代第一个清楚地看到人类理性身陷这种窘境的思想家，他关于因果观念的分析淋漓尽致地将理性的无能表达了出来，而他从这种分析中得出的结论，又直接威胁着科学大厦的基础。让我们看一看休谟的分析。

休谟是个经验主义者，他坚决反对关于因果观念的理性主义解释。认为因与果是两件事情的关系。我们把两件事情联系起来，一个称作原因，一个称作结果，完全是因为经验的缘故。譬如，火和热，我们之所以能把火看作是原因，将热看作是结果，说火生热，完全是因为我们有火生热这种经验。每当我们看到火熊熊燃烧起来的时候，我们都会感到一股热流运动，而不是相反。一次次地体验，就使得我们看到火就想到热，将火与热联系起来，认为是火产生了热。如果不参照经验，如果我们根本没有火产生热流运动的体验。我们是否可以想象，火生寒呢？显然是允许这样想象的。可见，离开了经验，原因产生什么样的结果完全是任意的，作为联结两个事物的纽带的因果律也同样是任意的。人们必须承认，两个事物因果关系的依据是经验。

可是，问题却恰恰在于，人们不满足于经验给予的直接报告，老想将经验扩展到将来，扩展到我们未见过，未经验过的事实。我们能做这种扩展吗？有经验的根据支持这样做吗？如果说，根据在于，以往这样做扩展，总是得到正确的结果；那么，问题是，以往的扩展又怎能保证未来的扩展是正确的呢？换句话说，这种对扩展的扩展，又有何根据呢？经验能支持这种扩展吗？休谟分析的力量就在于这种一丝不苟、穷追不舍的提问精神上。问题并没有解决，只是不断地转移，终于陷入无穷递推之中。诉诸“将来必定和过去相似”这一类想象的确信不能使局面有所好转，因为这说法本身就不会使人真的确信，这不过是把受到质疑的事情又换成一种也同样令人质疑的说法。来回转圈，恶性循环，照此下去，问题不仅得不到解决，而且也斩断了解决的希望。

休谟只好用怀疑主义方法来中止这种无休止的质疑。转换思路，不在理性中找到解决办法，而是到别的什么地方找到问题的答案。

实际上，上面的提问已经将我们引向这样一条通路：既然对于实际的事情，我们不能通过感觉，或通过推理，或通过解证确定由此推彼的可靠性，那么对此我们只有求助于别的，将它看作是人心中的一个步骤，它的本性只能在人的内心里去找。但因果律的普遍观念却把人心的这一步骤外在化，泛化为属于实际的事情之间的一种普遍关系。指导人心完成这种外在化和泛化的人心功能，就是“习惯”。设想一个头脑健全的人初生于世，他看到的只是一连串的事情你来我往，前后相随，一开始他并没有因果观念，把在前的说成是原因，在后的说成是结果。在他看来，前后相随的事情完全偶然地、随意地会合在一起。太阳下山，他去睡觉，并不指望醒来后会看到旭日东升。但是，同样的固定的前后联系重复次数多了，便使他不由得从一件事物的出现立即期待另一件事物的出现，他于是认为这二个事物之间存在因果关系，前面的事物是后面事物的原因，后面事物是前面事物的结果。可见，因果观念是事物前后关系，重复作用于人心的效应，是人心由于习惯而生的信念。这就是我们对因果律等一类自然规律最好的解答，能够走到这样远的地步，就足以使我们感到满足了。

然而，这种表面的满意背后却潜伏着可怕的后果，休谟结论所带来的破

坏远比人们表面看到的严重得多。依照他的辩驳，以求得关于自然界因果必然性知识为目标的科学知识实际上与宗教信仰并无二致，科学本身并不比宗教迷信有更多合理的存在理由。因为科学所获得的关于自然界的因果必然性知识，也不过出自人心的联想，是习惯所使然，根据在人心，失去了客观必然性质。这就等于判定科学知识不过是信仰的另一种形式。这种形式并不比牧师的说教、预言家的谏语和魔术师的花言巧语具有更正当的理性基础。在人们狂热地相信科学力量的理性时代，休谟的攻击无异于一颗重磅炸弹，朗朗晴空顿时布满乌云。民众为之感到愤怒，智者为之感到忧心。正像康德所说的那样，休谟将科学这条巨船弄上岸边，任其烂掉。

从 1770 年教授就职论文开始，康德就全力以赴投入对休谟诘难的回答中。康德深知休谟诘难的逻辑力量以及所带来的灾难性后果，能否成功地解决休谟问题将关系到人类理性全部宏伟大业的成与败。起初，康德认为自己很快就能给休谟问题一个圆满的解答，通过康德这个时期给友人的信，我们能感受到康德喜悦的心清。然而，康德终于发现问题并非那么简单，这迫使他不得不一次又一次地拖延自己的计划，潜心研究，寻找解决方法，结果，一向思想活跃的康德在 1770 年之后竟沉默了 12 年。

这 12 年中，康德只发表了几篇与哲学几乎没有关系的短文。除了受人欢迎的讲课，儒雅的社交活动之外，康德埋头于自己所关注的哲学问题之中，生活中值得记叙的事件，就是他频频拒绝外邦大学的邀请。通过这些事件人们更加清楚地了解到康德的人格，他对金钱与地位的淡泊态度，以及挚爱真理的高贵品德。这些事件中最值得一提的是 1778 年康德谢绝当时普鲁士教育大臣策特里茨男爵邀请他担任哈勒大学哲学教授一事。

策特里茨是一位年轻而又有教养的贵族，他思想开朗，热爱哲学，与康德有着良好的私人关系。据说，这位大臣经常开导自己的属下要尊重哲学，因为每个人担任诸如医生、法官、律师等公职，每天不过几个小时，而每个人却整天都要做人。大臣本人就是尊重知识的典范。虽然他因为公务不能亲自聆听康德教授的课，但他总是让人搞到康德讲课的笔记，认真钻研他所崇拜的哲学家的思想。

1778 年 2 月，康德收到策特里茨的一封私人来信，信中力邀康德到哈勒大学就任年薪较高的哲学教授职位。在康德拒绝后不久，策特里茨再次来信提出邀请，并附加增加薪俸，加封宫廷顾问官衔两项优厚条件。大臣在信中还用生动的笔调描写了哈勒大学的精神气氛。在这所大学里聚集着最优秀的师资队伍——数学家，物理学家，化学家，医学家，神学家。“瞧这都是些什么人啊！这里是日耳曼的学术中心！而且气候比波罗的海好。像您这样的人应当赞成这样的看法，即一个人有义务使那盏能给人们带来普遍利益的知识明灯在尽可能大的范围内照耀，一个人应当给自己选择这样的岗位，在这个岗位上他的才能能够得到最好的发挥，在这个岗位上他将给人们带来更多的益处……在哈勒学习的 1000 至 1200 名大学生希望您成为他们的导师，对他们的盛情，我是不好拒绝的。”

康德固守己见，再次婉言谢绝了教育大臣的好意。他既不需要更多的金钱，也不需要荣誉和御前高位，他需要的是自由思考的空间和时间，他的研究工作已进入关键阶段，现在正是需要更加努力地埋头工作的时候，迁居别个城市只会对工作有害。

桌子上的书稿越积越多，但书却依然没有问世，人们对此说法不一。有

一次，康德的一个学生在哥廷根对当地一群教授们声称，在他老师的办公桌里有一本写好的著作，它将使在场的教授们“心惊胆战”。这番话引起的是一阵讪笑：指望康德这样一个哲学上的浅尝者搞出什么名堂，简直是徒劳妄想。

康德本人也因工作的棘手和迟缓而常常感到心情焦躁。12年间他二次搬家。第一次搬家是因为他的住所临近河边，河面上来往的货船造成绵绵不断的喧闹声，这严重妨碍了他的思考。第二次搬家是因为邻居那只啼叫不止的公鸡折磨着他。哲学家表示，只要主人把鸡杀掉，多少钱他都肯付。可是，主人却难以割爱，家禽怎么会妨碍人呢？何况还是一位赫赫有名的智者呢？邻居不愿纵容教授的怪癖。康德只好自己另找住所。在新的住所，他生活得比较安逸，但他的书仍未问世。

岁月悠悠。书终于在1781年完成。康德题记：献给策特里茨大臣。于当年5月问世。这本书的名字叫《纯粹理性批判》，它是一本不朽的划时代作品，直到今天人们仍能感受到它的影响。

3. 启蒙绝响：理性涅槃与知识命运

《纯粹理性批判》一书的主题在于，克服经验论和唯理论的片面观点，提出正确解决人类认识能力的第三条道路。这第三条道路即理性批判道路。这儿的批判，当然不是人们通常所理解的那种批判，而是一种研究、考察。所要研究、考察的也不是哲学方面的书籍或任何哲学体系，而是理性自身。研究考察理性能力构成知识的条件，确定知识的范围界限。

为什么要从理性能力入手来研究知识问题呢？原因很简单。康德认为，我们的知识都是由两种因素构成的。一种因素是知识的内容，即构成知识的材料。这些材料的来源是十分清楚的，它们就是我们的感觉所提供出来的那种经验，知觉或者说表象，它是我们接受在我们之外东西的刺激而得到的。知识的另一个因素是由知识能力本身产生出来的，这些因素不能归于经验，而是根植于心灵本性之中，是人的认识能力本身所拥有的一些永恒的必然性法则，早已作为一种先在的东西潜在于人的理性之中，并在实际的认识活动中实现地起着作用。这种作用的实质在于：在思想中按理性先在的这些永恒的必然法则要求组织由感觉提供的经验材料，将它们结合成为一个有秩序的整体即知识。这就是说，由认识能力所贡献的因素使得人类的理性不止步于一堆堆支离破碎的材料面前，而是以自身的主动性、创造性，将自身那些普遍必然的法则赋给那些零散的材料，将它们装配在一起，我们就获得了关于经验的完备知识，这也就是人们期待的那种可靠的、有理性根据的知识。在构成知识的这两个因素中，第一方面的因素，即使知识具有经验性和新意的因素，在来源上是清楚的，它们就是在我们现实地与事物发生关系时必然产生的东西，所以，在分析知识，说明知识如何可能问题时，就可以将这一方面的问题搁置不论，作为一个明明白白的事实接受下来。不清楚的是构成知识第二方面的因素。人们不能清楚地断定它们预先存在于人的认识能力之中，即使可以断定，也不能肯定，这些因素就具有我们所期望的那种综合功能，并且这种综合功能运用于知识的构造具有一种可靠性。因此，考察知识何以可能问题，实际主要就是考察认识能力，看一看它是否有一些预先存在的、规范经验材料的永恒法则，看一看这些永恒法则是否具有结合经验材料

使之成为具有普遍必然性知识整体的客观使用根据。

康德强调说，我们这样巧妙地提出问题，不光是借助逻辑分析的力量，而且是有现实上的根据。当时为人们奉为普遍必然性知识楷模的牛顿经典物理学和欧几里德几何学，就为我们这样提出问题树立了榜样。我们就是比类于它们来分析知识的一般构成，以及各种构成因素在形成知识中所起的作用的。让我们看一看牛顿经典物理学实际的发展：

人们都承认牛顿经典物理学是一门理性的理论科学，有着普遍必然的性质，决不像休谟所说的那样只是一些无真理性质的主观原理的汇合。那么，这样一门人人都承认有客观有效性的科学知识是怎样构造出来的呢？原来，人们在构造这种知识的时候，并不是一味地求教于自然，像小学生受教于老师那样被动。人们是这样求教于自然的：在走向自然、接近自然活动中，人们扮演了“法官”角色，让自然界充当“证人”，提出问题，迫使自然界这个证人作出回答。这就是说，人们在认识自然界活动中，不是让自己的理性受客观自然的支配，而是首先由人的理性自己先确定一些原理，再迫使自然作出符合这些原理的答案，以期达到预期的效果。例如，伽利略对落体定律的发现。伽利略不是通过观察一个个的球体怎样从斜面上滑落下来归纳出落体定律，这样的观察得到的不过是一个经验的记录，不能是普遍必然的知识。伽利略也不是仅凭分析物体这个概念从而演绎出落体定律，那样显然只能得到关于物体的定义，而得不出落体定律。伽利略是这样得出落体定律的。他先确立并把握了自然规律概念的深邃含义，把握了这一概念的方法论意义。然后又根据这一原理去进行实验，迫使自然现象作出符合规律的答案，从而与理性的操作要求相一致，得出落体定律。可见，通行的物理学知识也包括二个因素，来自实验的经验观察，和整理观察材料的原理、原则。并且在实际的认识活动中，认识者是以理性所具有的必然法则为能动一方，迫使实验、观察得来的材料，依据其要求得以整理、组合。一手执原理，一手执实验，迫使自然作出符合理性要求的答案。这就是牛顿经典物理学成功之路。

康德由此得出结论：在他以前的哲学——理性主义和经验主义——的失误就在于，这些哲学家没有认真考察理性能力，不知道理性的威力来自它本身拥有一套普遍必然形式条件即预先存在于理性之中的永恒法则，不知道理性活动的本质在于用这套形式条件去整理综合经验的材料，而是盲目地运用理性。他们陷入理性的窘境就是必然的。批判哲学所开辟的第三条道路通过考察理性能力，就能找到消除怀疑主义的良药妙方。

首先是要重新规定认识活动的本质。康德认为，人的认识能力本身是有着主动性和创造性的。认识过程就是用主动的认识能力去综合统一感觉经验，使原本散乱的感觉经验成为一个有序的整体。认识活动重在构造，知识本身不是通过摹写得来的，而是通过理性对感觉材料的构造形成的。因此，认识活动的本质是创造、综合、构成。康德再三强调，认识活动不是认识主体围绕认识对象旋转，恰恰相反，是认识对象围绕认识主体旋转。因为在认识的构造活动中，认识的对象（感觉材料）是不能够将自己联系起来的（譬如“火与热”两个现象，它们是不能自行联系起来的，只有人才能将原因概念赋予“火”，将结果概念赋予“热”，用因果观念将两者联系起来，指出“火”是“热”的原因，“热”是“火的结果”），起能动联结作用的永远是认识者。这种颠倒就如同哥白尼对太阳与地球关系传统观点（认识地球是中心，太阳围绕地球旋转）的颠倒，可称之为哲学中的“哥白尼式革命”。这

场革命的实质是重新解释了认识主体与认识对象之关系，将能动性观点引于认识论中。德国诗人海涅对此有过如下精彩评价：

自从康德出现后，迄今回旋于事物周围，东嗅西闻，收集些事物的表征并加以分类的哲学便一蹶不振了。康德把研究工作引回到人类精神中去并考察了那里所呈现的东西。因此他把他的哲学和哥白尼的方法相比较并非是不恰当的。以前当人们把地球当作静止的东西，而让太阳绕着地球旋转的时候，天算总是不太准确的，这时哥白尼让太阳静止下来而让地球绕着太阳旋转了，于是看吧！现在一切都圆满地运行起来了。以前理性像太阳一样围绕着现象世界旋转并试图去照耀它。但康德却让理性这个太阳静止下来，让现象世界围绕着理性旋转，并使现象世界每次进入这个太阳的范围内，就受到照耀。

其次是考察认识活动所需的先决条件即那些预先存在于理性之中的永恒法则（康德称之为认识的先天形式）。康德认为，这些先天形式不仅存在，而且在认识活动中起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它们的存在已从面对知识构成因素的分析中得到了逻辑上的证明，同时也从流行的自然科学那里得到了事实上的证明。现在的问题是，我们的理性中到底有多少种这样的先天形式？它们如何具体地起作用？

康德详细分析了知识活动的两种能力——感性与知性，认为在感性认识中存在时间和空间两种先天认识形式，他称之为先天直观形式；在知性认识中存在因果、必然等几个范畴，他称之为知性的先天概念。感性的先天形式在认识活动中起着概观作用，即通过它们接受刺激，形成表象，为认识提供材料。知性的先天形式在认识活动中起着综合统一作用，即通过它们，思维感性提供的材料，将普遍必然的法则、规律赋予自然界，构成关于自然的可靠性知识。一切知识都来自这两种因素的联合作用，没有它们，就不可能形成知识。为什么呢？因为认识者对感觉材料的任何一次综合统一，只有按认识的先天条件去进行，才能使认识者造就的产物不只有个人性质，而且具有对一切人和一切情况都必然如此的普遍性质。因而，认识的先天形式条件是保证知识活动去掉主观随意性，具有客观必然性的唯一法宝，康德将认识结果对一切人都有效或人人都能按设定规则去理解某一认识结果，当作衡量知识是主观的，还是客观的，是私人的，还是普遍的三尺度。所以，只有依据规则（先天形式条件）去联结感觉材料才能造成普遍必然的知识就成为康德解开知识客观性这个“斯芬克斯之谜”的金钥匙，也是他的认识论哲学所达到的最高点和最有新意的地方。按照这种见解，人们必然抛弃求知活动是简单地从自然界提取自然规律之被动活动这样一种观点，而将求知活动着作是用先天原理整理杂乱自然现象活动，人们不是在自然界中发现秩序，而是通过对自然现象的规定，将秩序和法则赋给自然界，是人为自然立法。

这就是康德通过理性批判所达到的结论，它终结了休谟哲学所导致的对科学知识可靠性提供质疑的怀疑主义情绪，重新将人对科学和理性的自信还给了人。然而，康德却又告诫人们，这种自信心是受一个条件限制的，那就是，这种对科学的自信，只有当科学将自己限制在经验领域时才是合理的，有根据的，超越经验的领域不是科学所能及的领域，那是一个广大的、不可知的神秘世界。康德再三警告我们，不要放纵自己的理性，不要狂妄地以为人可以无所不知。早期启蒙运动所造就的那种幻想——人能够论证上帝存在，人能够论证灵魂不死，人能够揭示自己存在的全部秘密——只是一种无

根据的奢望。这种奢望像怀疑主义一样有害，破坏着人们对理性的正当使用，导致理性身陷谬误而不能自拔。因此，理性批判必须为人类圈定求知范围，划定求知界限，以保证理性的正当使用。这样，全部理性批判就终结在这一点上：康德把知识从不属于它的领域中排除出去，限制它，把它逮捕起来，关在自己的批判的铁栏里，从而保存了它的纯洁和力量。

这就是知识的命运。康德最终将人的认识能力限制在一个狭小的范围，而在此之外则是一个广大的不可知的领域。显然，这是一种消极的哲学观点，在认识论方面助长了哲学不可知论思潮。

然而，康德却十分欣赏自己的结论，因为他并不把求得知识看作是人所希望的全部。知识问题固然重要，但在知识问题之外人还面对许多更为重要的问题。当我们限定知识范围之后，马上就敞开一个视野更开阔的领域，它迫使我们的理性继续前进。田野里的杂草已被除掉，土地已被翻耕，肥料已经施过，该是考虑栽种果树的时候了。康德知道自己该栽种什么树。这就是为人类建立一个道德的至善世界。或者说，告诉人们，要想成为一个人，应该做些什么。

4. 自由的震颤：道德洪流与诗化人生

早在写作《纯粹理性批判》之前，康德就已经抛弃了启蒙主义者以知识渊博自居和崇信科学万能的那种目空一切的学者习气。他已意识到科学的片面发展会给人带来严重危害。在科学与道德关系上，相信道德优于科学，知识的价值取决于道德的价值。他毫不留情地指出他那个时代科学患了两种疾病：一是视野狭窄，思想片面；二是缺少崇高的目的，“大多数想在科学中一显身手的人，他们不仅没能做到使理性得到完善，反而使理性遭到歪曲。”科学成了满足虚荣心的一种手段，它毫无目的，更无为人类谋幸福的意向。大多数以饱学之士自称的学者就像希腊神话中的独眼巨人基克洛普，一叶障目，为一门狭隘知识所具有的那种偏见所蒙蔽，只知道玩弄语言或智力游戏，不关心自己所倾心的学科是否符合人的需要。学问成了卖弄理性技巧的工具，失去了为人造福这一本质，科学家都成了科学利己主义者。康德要求科学家要再生一只眼，从他人角度看待事物，使自己献身的事业人道化，合乎人性标准。

这就要求将科学置于“哲学监督之下”，特别是置于道德哲学监督指导之下。道德昭示人生真谛，道德唤醒人的责任感，道德给人以尊严，道德使人成为有独立完整人格的智慧存在者，一句话，道德使人成为人。科学必定从属于道德，因为科学的价值及意义取决于道德。有德之人使科学服务于人的目的，造福于人类；无德之人则使科学遗祸于世，成为罪恶的有力帮凶。科学如何使用才能对人显示出意义和价值，故尔不能由科学本身来决定，人们只能到科学之外的道德领域去寻找答案，在那里存在着能够支配科学的东西，因此，人们必然要超越科学到道德世界中去。道德哲学才是一门能够恰当地给人指出他在世界上所占位置的科学，它才真正能够教给我们，要想成为一个人我们应该做些什么。由此可见，科学的王国是由自然界本身禁锢于不变限界之内的岛屿，它是一个被广阔的、汹涌澎湃的道德海洋这样一个令人心驰神往的神圣境界所环绕着的真理王国。道德海洋的神奇无论在何种意义上都超过了科学的岛屿。

康德的道德哲学极为强调道德的纯洁性和严肃性，他肯定道德法则是具有原则上的独立性和神圣价值，反对将幸福、享乐、爱好等各类主观目的看作是最高原则的道德学说，认为使一个人成为幸福的人，和使一个人成为善良的人，决不是一回事情。幸福、喜好、各类主观目的向道德提供的动机不仅不能培养道德，反而败坏了道德，完全摧毁了道德的崇高，亵渎了道德的尊严。它把为善的动机和作恶的动机等量齐观，完全抹杀了两者在质上的根本不同。人所以尊严和崇高并不是他获得了所追求的目的，满足了自己的爱好，有了精神上的巨大荣誉，而是由于他的道德品性。道德品性是人所能得到的最高东西，是人之为人的根本。

道德品性是人的许多有价值品质中最根本的品质。人所具有的许多有价值的品质，如天赋的、或后天训练出来的各方面才能（智力上的机警、敏捷，气质上的果敢、坚忍等）它们从各方面看可能是好的，有用的，讨人喜欢的。但它们被欣赏却不取决于自己。它们是“好”还是“坏”是由人的道德品质决定的。一个有能力的好人是人人赞赏的，而一个有能力的恶人显然更为可怕。道德品性则与这些才能品性不同，它本身就能绝对地被看作是“好”或是“坏”。一个人的能力可能很小，甚至薄弱到极点，只要他有一种精神，只要他有高尚的道德品性，也同样令人仰慕，获得尊敬。道德品性使人的自然生命有了一种神圣意义，它向人们呈现出一个独立于动物性，甚至独立于有限的全部自然世界以外的生活，向人昭示，人的生存使命决不受自然生命与条件的限制，无限地提高了人作为一种有理性东西的价值，将人生在世的意义伸向无限。

意志是决定道德价值的唯一标准。意志作为人的道德行为的决定契机，作为使人的主观思想成为客观现实的一种力量，它的立意作用才有可能被看作绝对的“好”或“坏”，好的意志或善良意志永远是道德品性的生长地。康德用极其慷慨激昂的语调谈论善良意志：“无论在世界上和在世界范围之外，仅仅除了一个善良意志之外任何其它可以被认为是不受限制的福利的东西都是不可想象的、智力、机警、判断力以及其它理智上的才能（无论它叫什么），或作为在某些方面的气质特性的勇敢、果断、坚定的目的性，无疑都是非常好的和人们喜欢具有的，但是它们也可以成为最坏的和最有损害的，如果那个理应利用这些天赋的意志很不善良的话……即使由于命运特别乖张或因后娘一般的自然界所造成的悲惨状况而使这种意志完全不能达到自己的目的，即使在竭尽全力的条件下这种意志也不能取得任何成就并且仍然只不过是一个善良意志——那么它本身也总是能够像宝石那样作为一种本身就具有自己的全部价值的东西而闪闪发光。”

可见，善良意志之所以善良，不在于它的功用，而在于意志本身就是好的。只要有了这样一个好的意志，行为的动机就是纯洁无瑕的，良心就是正常的，一切行动，不论效果怎样，有无效果，都是道德的，都是善的。道德重在动机，而动机本身决不能掺杂任何感情上的好恶，趋利避害的因果，以及对行为效果的考虑只要依靠善良的意志、纯洁的动机，即只要依靠所谓的“良心”办事，做我们应该做的事，就会使得我们的行为与“责任”或“义务”观念相一致。精确地说，行为就是出于义务的道德行为，区别于仅仅合乎义务要求的行为，后者不应看作是道德的行为，因为它可能受制于个人的喜乐爱好，自私目的。康德举例说，街头小店铺面上挂着“童叟无欺”的金字招牌，而且也确把同样货物、以同样价格售与一切顾客，不论是白发老人

还是黄口孺子。这确实合乎“要诚实”的义务戒律。然而，小店东之所以这样做是出于诚实的义务吗？当然不是；是出于尊老爱幼之情吗？恐怕也不是。他的真正动机只能是维持店铺信誉，以便更多地增值个人财富。所以，这种诚实虽则合乎义务戒律，但并没有，或没有多大道德价值。又如，保存生命是种义务，但同时也是一种自然需要，大多数人爱惜生命只是后者，所以并无道德意义。但若痛苦和灾难使人生成为负担宁愿死去，却仍然坚强地活下去，决不自杀，这就是出于义务而不只是符合义务而生存，从而便有道德价值了。像因同情心（爱）而对人仁慈，为某个目的而做好事，期望某种行为产生好的结果，等等，都不是出于义务自身，因之，都不算是道德的。

可见，道德伦理上的所谓善良意志，所谓义务，不仅与任何爱好、愿望、效果无关，而且还正是在与后者的对峙和冲突中，才显示出自身崇高与伟大的本质。人，只有在理性战胜了人欲，压抑并去掉了生物性存在（趋利避害的本能、追求享乐的天性、计较利害的考虑、渴望荣誉的虚荣，等等），克服了由私利、爱好而来的冲动并且历经艰难困苦，完成了棘手的义务的时候，才可能心身愉悦，胸中充满深沉的宁恬，到达道德生活中幸福的境界。

那么，如何来确定人的意志是否善良呢？如何保证人的行为是出于义务，而不仅是合乎义务呢？康德的回答是：按照人为自己制定的道德律行动，使意志摆脱欲望、爱好、效果的纠缠。道德律对于人的意志来说是必须服从的“绝对命令”，它包含全部义务原则，能够自然进入人心，不论我们愿意与否，也不论我们如何时常不遵守它，在这个森严的命令前，在这个庄严、敬畏的法则下，一切好恶即使暗中抵制，也无济于事，只得默默无语，听任自己被善的力量所征服。

道德律之所以具有这种不可抗拒的威严，其根据在于它作为一道无上的绝对命令是无条件的，不能讨价还价的，它不是计算问题，容不得“讨论”。人在做出行动时，必须有这样一种力量做支撑，因为人决非全知全能，不可能穷尽一切可能，穷尽一切知识后再做出行动，“智慧”、“慎思”决不是行为的最后决定性因素。抢救落水儿童不必考虑将来长大是好人还是坏人；抢救遇到灾祸的老人，更不能考虑自己年轻有为而“得不偿失”，面对这种紧急关头，任何审慎地计算损失（哪怕不是个人的，而是社会的），绝对敌不过一条道德的命令。况且，退一步说，审慎地计算，不仅无助于策划行为，反而会使得行为者身置二难矛盾境地，束手无策。落水儿童将来可能是好人而有益于社会，也可能是坏人而危害社会，这样一种矛盾的判断，决非当下可以证明的。行动的做出不可能根据理智的慎思，以及慎思得出的“最佳选择”。行动只能依据一个无条件的道德命令。道德律就是一种无条件地指挥人采取行动的至上力量。人们常说，通向地狱的道路是用善良的意向铺成的。但康德这位伟大的道德学家所说的善良意志并不消极，它要求活动和行为，坚定不移地贯彻道德的意图，因对道德律的纯粹尊重而使人的道德感情猛烈迸发，变德性为战斗的道德意向，最终在世上建立起道德的王国。

康德关于道德律的标准表达如下：要这样行为，使你意志所遵循的行为准则永远同时能够成为人人所共同遵行的一条普遍的立法原理（普遍法则）。其实，这是下述古老真理的意译：对别人采取你希望他对你采取的那种态度吧！做那些大家都应当做的事吧！足见康德的道德律强调的不是意志的特殊内容，传达的不是“要尽忠”“要尽孝”“勿取他人之物”这样的特殊命令。它强调的是意志的形式与态度，要求立意的动机要普遍化，执著于在任何场

合，任何地方对任何人都不谬不误的东西，照所谓通行古今而不谬，施之中外而不悖那样的要求去行动。你的生活失去乐趣，感到生命无价值，想去自杀，那时请想想，你愿意自己的这种准则变为普遍规律，让每个生活中遇到困难和苦恼的人效法吗？显然不能。你的经济陷于困难，无力如期归还借贷，你想以不兑现的诺言借债以摆脱暂时的危机吗？那么请想想，这种言而无信的准则如果变为普遍规律，别人不是以子之矛攻子之盾，而你不是搬起石头打自己的脚吗？如此等等。可见，这条道德律不仅是评价人们行为的标准，衡量善恶的准绳，辨别义务真假的标尺，而且还反衬出道德的威严。一切来自日常生活的浮夸和利己的虚饰，一切因好恶欲求而生的指导行为的浅薄见识，在它面前都无地自容，暴露出自己的非道德和不道德的真实面孔。

道德律的森严、纯洁，并没有淹灭康德赋予它的更为激越的人道主义基调。这条道德律的进一步规定是：你要这样行动，无论是对你自己或对别的人，在任何情况下都要把人当作目的，决不只当作工具、手段。这意味着，绝对命令所要求的普遍立法，其所以可能，正在于人作为目的是一律平等的，因而才有普遍有效性，所以人只对人有道德义务。每个人，无论其出身富贵，还是贫贱，也无论其天赋才能大小，更不论其从事职业如何，都是一个完整的人，都是一个有尊严的人身。物品有价格，而人只有人格，他不能因对谁有用而获取价格，人格的价值是绝对的，不是用利害功能所能计算和估价的。任何物质财富，珍宝玉器都不能与人的存在相比拟。明显可以看出，康德“人是目的”的口号比卢梭“人生来是自由的”口号更为激越、崇高，更及人道主义的根本。在卢梭那里，人是自然的一部分，他们在自然的森林里是许多兽群中的一个兽群，漫无目的地游荡着，搜寻着野果子充饥。在康德这里，人，总的说来，作为有理性的东西，都自在作为目的而实际存在着，他们不单纯是这个或那个意志使用的工具。在他们的一切行动中，不论是对于自己，还是对于别人，任何时候都必须当作目的。只有他们才被称为人身，其它无理性的东西则被称为物件。因为，他们的本性表明他们就是目的，是一种不可以当作手段使用的东西，从而是限制一切任性的最高条件。人是绝对不许随意摆布的，必须是一个完整的人格，是受尊敬的对象。所以，任何其他目的都取代不了他们，除他们之外，任何地方都找不到有绝对价值的东西了。人被看作和神是同一族类，他们统统都是有理性的东西，显示出无比的尊贵与神圣。这是一首多么动听的人的颂歌：道德的纯洁，德性的崇高，人格的伟大，理性者的尊严，宛如清凉的晨风，一阵吹来，天开日朗，千峰竞秀，万里澄明。人作为有理智的生物，被举到了令人眩晕的高度。这种对人的称颂，在康德之后的德国文化中绵绵不绝，很快幻化出诗意化、感情化了的人的形象，出现在不朽诗作及音乐中，表达了崇高的人道主义理想：“亿万人民，团结起来，大家永远要相爱，在这美丽的大地上，普世众生共欢乐，天使地高声唱歌。”（席勒《欢乐颂》贝多芬《第九交响曲》）

繁星密布的苍穹，显示了宇宙的森严，严肃纯洁的道德律，显示了人之为人的尊严。人只有遵从道德律去行动，才有人格的伟大与崇高。然而，康德并不认为道德的根本在于道德律的强制性和约束性。毋宁说，道德的根本恰恰在于意志的自律，意志的自由。只有意志是自律的，即意志自己为自己规定行动的法则，才能保证。人的自律意志既不是情欲（动物性）的奴隶，也不是神的工具，既不受快乐、幸福欲望的驱使，也不受神意、天命、良知的支配。人不是物（只知服从）也不是神（只知立法），而是服从自己立法

的主人。道德律是人必须绝对服从的，但又是由人自己为自己制定的。有理性的人必须把自身看作是自己原则的创始人，摆脱一切外来影响，是自由的意志。所以，自律概念和自由概念不可分割地联系着。意志自由是自律性，意志所固有性质就是他自身的规律。这样，理性作为给意志以影响的能力，其真正使命就必然是产生在其自身就是善良的意志，而不是去产生完成其它意图的工具。成为人格，就意味着成为自由的主体，就意味着在行为中实现自己的善良意志。

从道德哲学角度看，自由并不等于任意。自由也不是这样一种逻辑托辞，在这种托辞下，人们从一种特定原因出发有权作出不同的行为。只要我愿意，我就既可以这样做，也可以那样做。个人的道德自由永远必须在对道德律的恪守中实现出来。自由意志与服从道德的意志，这是同一个东西。所以说，自由永远是绝对命令的根源和依据，是道德律的基础和前提，而道德也永远是自由得以体现出来的途径，自由离开了道德永远不能为人感到，只有在道德实践中，人的本性是人的自由这一神圣训谕才能得到很好的验证。

人之成为人，只有在他自由地遵守道德律时才可能。道德教育的任务就在于使人时时刻刻不忘记这一点。在作出这样或那样极端重要决定时，不应依从一切外在欲求，而应完全遵守道德义务。为了不致发生黑白颠倒，人就有了良心——自我监督的一种令人惊奇的机能。

一个人无论如何花言巧语，把自己所记得的一次不法行为，在内心渲染为一种无意的过失，是一种难以尽免的单纯疏忽，因而是他被物理必然性的洪流卷入其中的一种动作，并因而辩护自己是清白无辜的，可是他只要自觉到他在犯罪时原是神志清醒的，即他原是自由的，那么他就发现，那为他辩护的辩护人完全不能箝制他心中原告之口。

良心机制排除了寻找借口，逃避自我惩处的可能性。决不能理解完全正确，而行为却不正确，更不能一只脚踏在真理大地上，另一只脚却伸向罪恶的海洋。知和行必须一致，决不可与良心开玩笑。对良心的任何违背都是行不通的，你不能使良心昏昏入睡，它迟早会醒来并迫使你负起责任。

这就是康德为世人指出的为善之道。尽管康德的说教因自身太重形式以致忽视内容而变得实际上十分空洞，宛如一束断了线的气球，高入云端，五彩斑斓，熠光耀眼，但永远落不到实处。它对一切时代有效，对一切时代都无效，对一切人有效，对任何一个人都无效（马克思的批评）。它要求不可能得到的东西，因而永远得不到任何可能得到的东西。但是，它毕竟代表了追求纯洁、严肃、崇高、毫不妥协的道德境界这样一种精神努力，所以它依然能震撼人心，使每一个受它感染的人都体会到这样一种做人的道理：人可以无限地超越自己；人，就其本身来说，永远是有绝对价值的完整人格，故而，道德崇尚自由，道德重在自律；自己判断自己吧，时时处处都遵循道德律吧，自己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吧，只要这样，你就可以成为一个真正的人！

5. 典范意义：淡漠个人与人格不朽

言论远不是一定会导行为的。教诫要比遵守教诫容易。哲学史上说教与行为不一致的例子不算太少。曾写过教人如何做人方面格言的英国哲学家弗·培根却是一个在实际生活中有着太多人格污点的俗人；在理论上极度蔑视物质的德国哲学家黑格尔，在现实生活中却又是一个极爱钱财，过分计较

个人得失的凡人，但，作为道德学家的康德和作为人的康德却是极为一致的。

诚然，康德并不是那样完美无缺。他往往很小气（特别到了老年），有些怪僻、急躁、吝啬（甚至在物质生活富裕时），迂腐习气（虽然他懂得迂腐习气是恶，是病态的“形式主义”，而且他也责骂有迂腐习气的人），生活迫使他妥协时，他有时也要些滑头，做些不妨碍原则的让步。但整个说来，他的行为与他本人所描述的那种内在自由人格理想相符合。有生活的目的，有自觉的义务，能够控制自己的愿望和欲念，甚至能够控制自己的机体。有性格，有善心，尊重他人。

大自然赋予人以气质，人自己养成性格。企图逐步变好，那是枉费心机，性格是通过爆发的、道德革命方式一下子造成的。人到成年时才感到有道德革新的必要。康德自述自己是在40岁的时候经历了这种革新，这比物质生活上的独立地位的取得早了许多年。康德是在60岁时，购得一幢属于自己的私人住宅的。

新购住宅座落在城市中心，连带一个开满鲜花、树阴如盖的花园。然而，康德却很少进入这个花园。原因是顽皮淘气的孩子们常往栅墙里扔石头，而警察又对付不了（或不想对付）他们，于是，哲学家只好让步，不再进自己的花园。

宽宏大量的主人常把园内的花卉和水果赠送朋友。但主人却不能忍受住宅附近一所城市监狱里犯人们制造出来的噪声。原来康德选定这个地方，是爱它地处僻静，不料，监狱里的囚犯常常引喉高唱赞美诗，这妨碍了哲学家集中精力，精心思考。哲学家确信，囚犯们所关心的并不是拯救灵魂，而是讨好长官。所以他写信给市长，要求囚犯们关着窗户唱歌，而且不要放开嗓门嚎叫，狱卒们横竖总会听见他们在唱歌，从而证明囚犯们是敬畏上帝的。哲学家达到了自己的目的。

新购的住房有两层，八间房子。楼下是康德给学生们上课的教室和女厨师的房间。二楼是餐室、卧室、客厅和书房。屋顶住着退伍兵仆人兰培。餐室里有一张饭桌和六张罩着帆布的椅子。书房里有两张堆满书和纸的普通桌子，在布满灰尘的墙上（这墙是不准打扫的）挂着一幅卢梭的画像。藏书在卧室里，卧室里有一个窗子，康德从未开过，他认为这是免得蚊虫进来的最好办法。兰培只好瞒着主人给卧室透风。甚至冬天卧室里也不烧得很热。当哲学家开始工作的时候，房子里一片死寂。

康德的工作从早晨5点开始。在那个不知电为何物的年代，早起床是自然而然的事情。兰培于4点3刻来到教授的卧室去叫醒他，并且一直到康德起了床才离去。康德穿着睡衣，戴着睡帽来到书房，在那里喝两杯淡茶，吸一天里唯一的一斗烟（在这一点上，俄国大文豪托尔斯泰显然搞错了，他认为康德有吸烟的癖好，并打趣说，如果这位哲人不抽那么多烟的话，他大概就不会用那些难懂的语言来写作《纯粹理性批判》了）。康德喜欢喝咖啡，但他尽量不喝，因为他认为咖啡是有害的。

工作的第一个小时是最富有成果且又最愉快的。假如有课，那么下一个小时就是用来备课。通常是7点开始上课，一周约上9个小时的课。课后，他重新穿上睡衣坐在书房。12点15分他第二次更衣，这时应邀来吃午饭的朋友们都已来到。1点整，兰培出现在书房门口，按圣餐的礼节说：“汤在桌上。”于是客人们入座就餐。

康德从不单独吃午饭。他认为一个人吃午饭是不容许的，这不仅不能恢

复精力，反而会消耗精力。因为孤单单一个人吃饭，头脑就得不到休息，总是思来想去。只有同别人一起进餐，才能使精力得到恢复。同人们进行毫无拘束的谈话会使人不再想其他事，并从中得到快乐。

吃饭时谈话需要有高超的技巧：必须善于同所有的人谈话，而不是同身边的人交谈；不能有长时间的，使大家难堪的沉默；不可以从一个话题突然转到另一个话题，不能使在座的交谈者情绪激动。吃饭时的谈话是游戏性的，而不是一本正经的事，假如郑重其事地争论起来，那也应限制在合乎体统的范围内。要尊重交谈者的意见。任何辩论最好都用开玩笑的话来结束，因为开玩笑不仅可以调和对立的意见，而且它在引人发笑的同时，也有助于消化。

康德就是这样来理解“谈话”的“美学”，他赋予它以很大意义，而且他作为一个好客的主人，非常善于利用它。根据著作和讲义认识康德，只能知道半个康德，这位智者是在交谈中才吐露衷曲。随着年龄的增长，他的见识变得越来越宽广，因而他能够引人入胜地谈论任何题目。除了天生的机智和善于交际外，他还具有专门的本领：善于抓住听讲者的注意力，认真听取交谈者的话，使交谈者对他感兴趣和理解他的话。

有规律的生活方式和遵守各种规则，目的都在于保持健康。尽管康德并不吝惜生命，也不懂得什么是死亡的恐惧。但为了工作，他需要健康的体魄。（在这方面，康德取得了成功，然而，许多研究者指出，康德的这种成功是悲剧性的，它包含有把一个人变成为某种类似工作机的东西的错误。）他已到了“知天命”的年份，工作才做了一半，健康的身体是继续以后工作的基本保障。

三、审美 信仰 爱

只有人是美的理想，并且世界上一切存在物中只有人类——通过个人——能够达到完善的理想。

没有道德的神是可怕的。

——康德

1. 康德校长

1786年，康德以62岁高龄出任哥厄斯堡大学最高职务——校长。从不慕恋虚名，对地位一向冷淡的康德将这一任职看作是不愉快的负担，于是在就职问题上就出现了一些波折，以致他的一位年轻朋友克劳斯（他素来厌恶官气十足的人）也不得不违心作文来解释康德拥有的权利以及拥有这种权利的必要性。学生们对康德的任职表现出极大的欢悦，他们给敬爱的教授送去许多贺诗，称赞康德为“父亲、领导人、朋友和导师，虽然他地位越来越高，但依然是人类的朋友”。诗中有一节是这样写的：

他的心绝不慕虚名，
也没有丝毫的卑鄙的骄气，
他的行为庄严神圣，
正与他的道德相称。

康德的就职典礼十分隆重，许多名流出席并致贺词，但其间也发生了一点小的不愉快。当康德继前任校长谢职演说后，开始宣读他的就职演说时，忽然从人群中挤上来一位医学助教，痴立在他的面前，并开始诵读他的论文，后来由众人将他从演讲台上带下去，会场秩序才得以恢复。

校长公务的繁杂，官样文章的伪饰，与康德平淡的学者性情一直格格不入。开始的时候康德还每会必到，后来他就学会了推托，除非履行公务所必需，康德教授总会将仪式、典礼演说简化到最方便程度。

在公正、小心、谨慎地办理好一切职内事务后，哲学家总是力求迅速进入精神的沉思中，激越的精神活动是摆脱世俗事务带来的劳累和厌烦的最好办法。况且，哲学家发现，自己在精神领域为人类所要尽的义务远未完成。随着哲学家本人哲学思维的日臻成熟，他现在越来越感觉到完善的哲学应是有系统体系的哲学。哲学不像历史和数学，即使没有体系，也能在一定程度上获得知识。哲学必须有体系，没有体系则永远不能获得哲学知识。所以，在哲学运思过程中，整体的轮廓先于局部。

康德本人关于自己的哲学学说早已有总的轮廓。前二部《批判》（《纯粹理性批判》和《实践理性批判》）就是这个总体构想中的两个局部。它们一个求真，说明人们如何获得知识；一个求善，教人如何成为真正的人。所阐发的是隶属于人的两个世界：一个是必然的自然界，一个是自由的道德界。这两个世界的不同是明显的：一个对人表现出秩序的威严，把人当作一个动物，消灭了人的重要性。人只是暂时被赋予了生命，谁也不知道待到什么时候，又把人的肉体归还给所居住的行星，而这行星也不过是茫茫宇宙的一粒灰尘。一个对人表现出神圣的永恒，把人从动物性中提升出来，提高人作为有理性者的价值。人被看作是与神同类，人的存在突破了自然生命的限制，伸向无限，昭示出生命力的强度。这样两个世界是不同的，但决不是分离的、

不相干的。它们应是统一的，属于一个系统中的两个方面。因此，应该有第三个“批判”，它作为整体中的一个局部，作用就是联系前二个局部。这个重要的中间环节就是自然界和道德界之间的一个独特的“第三世界”，即美的世界。美的世界是将真与善统一起来的基础。对审美问题的解决是由1790年出版的《判断力批判》来完成的。

2. 美拯救世界

真属于智者，美属于一颗感情丰富的心。善则属于对人生和自然拥有激情、见识深远的人。真、善、美原本就是不可分割地统一在一起的。康德赞同这一命题，对他来说，审美与其说是出于对艺术本性的考虑，不如说是出于对真善美统一体现现实可能性的考虑，这种考虑最终必然是对人的本质的沉思。

审美活动离不开真，没有真，美是不可思议的。如若下一个断言，可以说，美的东西应该是真的东西。因为，人们对美的东西的感受应该是有普遍性的。它应区别于人们感觉上的快感。感觉上的快感，因人而异。有人喜欢吃甜的，有人喜欢吃辣的，有人喜欢吃酸的。有人喜欢喝红茶，有人喜欢喝绿茶，有人喜欢喝花茶。说到这些感觉和生理性的口味、快感，每个人各行其是。彼此尊重，互不干涉，没有人要求普遍一致，统一口味。可是，审美就不同了。虽然，我们面对的是单个的具体事物，是单独的人对它的感受，但却要求一种普遍的承认。你认为《红楼梦》是美的，鲁迅的小说是美的，西湖是美的，黄山是美的；你说泰山挺拔壮伟，三峡景色宜人，神农架玄秘神奇，敦煌壁画叫人魂断天际，桂林山水令人如身置仙境，你一定要求别人与你同样的看法。如果别人与你不一致，你便会和他争论得面红耳赤，情绪激动，甚至会不客气地斥责别人没有鉴赏力，缺少对美的感受和美的情调。足见，审美是要求普遍性的（类同知识），要的是人同此心，心同此理。

另外，美也总是与精确的形式联系在一起。人们说事物是美的，只是就其形象说的。像一幅画，画面上的果品并不能消渴解饥，更不能让你品味尝鲜，但我们说它们是令人愉悦的，是因为它们的色彩调和，线条优美，构图绝妙，栩栩如生。人在审美的时候是纯而又纯，沉浸在静观、遐思之中，毫无私心，全然为美的对象所具有的美的形式所征服。故可认定，审美乃是超脱了任何（包括道德的或生物的）利害关系，对对象存在无所欲求的自由的快感。所以，像花，自由的素描，无任何意图地相互缠绕着的、被人称作簇叶饰的纹线，它们并不意味着什么，并不依据任何一定的概念，但却是令人愉快满意的。可见，美类似于真，重在形式。

然而，说美的东西具有真的特征，并不等于说真的东西就是美的。美与真完全是两种不同的东西。美所联系于真的表现，只能从美的角度来理解。比如，美与真都强调普遍性，但却不同。真的普遍性来自抽象的比较，是借助于概念而来的客观的普遍性。而美的普遍性却不能借助于概念，是由抽象比较而来。我们看到一朵玫瑰花，说它是美的，这是对具体的美的事物作出判断，是审美的判断。但是，如果我们看到了许多玫瑰花，经过抽象比较，经过概念活动，而得出结论说：“玫瑰花一般地说来是美的。”这就不是审美判断了，而是逻辑判断了，它给我们带来的是关于玫瑰花是美的这样一种

知识，而不是对具体的玫瑰花产生的美感。可见，审美不同于求知。审美不要求由概念而来的那种对人人都有效的客观普遍性。审美只要求那种不带有利益兴趣，因而是自由的，无私的，消除了个人趣味的主观普遍性，它是审美者全部心意能力活动的总的结果。这种结果因来自审美者内心的自觉，属于由于理智活动与想象和谐作用而产生的静观的愉悦，故一切审美者都可以获取。可见，审美的普遍性得自审美者主观上的赞同。我们看到一朵花，一幢楼，一件艺术品，觉得它们美时，我们相信，别人也会这样看，也会有同样的感受。人都生活在同一社会中，人的社会性（适应社会，向往社会，将自己看作是社会中的一分子）决定了人们在主观上具有共同的“心意状态”。所谓人同此心，心同此理，人所共同的“心意状态”决定了审美判断具有“普遍的可传达能力”，得于己而达于人。是美的东西，人人都会觉得美；不是美的东西，人人都会觉得不美。

另一方面，美的形式也说明了美是一种独特的东西，与真不同。真对于所涉及的对象（如一幅画有食物的画）的关系，总是以对象真实存在为前提。人当饥渴的时候，画上的食物是不能令人愉快的，它们徒然是一种刺激，令人垂涎。只有吃饱了，不渴了，画上的食品才会令人感到赏心悦目。这说明我们对食物的真实存在感兴趣。而美则不同，对象实际存在与否无关宏旨，只要在欣赏时，感觉到对象的形式（外在形象）完全符合人的诸心理功能的自由运动，就会产生美感。审美不关心对象是否实际存在。审美所具有的这种对事物实际存在不关心的冷漠态度和毫无利害之心的纯粹欣赏显然不同于求知对对象所持有的那种态度。

美区别于真，而又联系于真。同样，美区别于善，又联系于善。美与善的区别如同它与真的区别，主要在对对象实际存在与否的关注态度。善是道德追求的目标。人成为善的，就会获得道德上的愉快。但这种愉快系于实际存在的善的行为（对象），是由行为本身所包含的道德内容决定的。一个人的善行如果是伪装的，不但不会引起人们在道德上的满意，反而会使人们生厌恶。只有确认一个人的行为是好的，人们才会油然而生敬意，感到此人此行是美好的。一个人从熊熊燃烧着的大火中钻出来，我们会赞美他是救火英雄，行为高尚，品德过人。可是，一会人们告诉我们，这个人是纵火的凶犯，于是，此人的形象立即变得丑陋，品行也与低劣联在一起。再过一会，人们终于搞明白这个人确实是奋不顾身的救火英雄，我们的评价又会发生变化，认为他的行为是体现人类高尚美德的行为。可见，善是与行为意向联系在一起的，它与美只关心形式，不关心内容有着明显区别。

但美也联系善。美是以善为趋向目标的，善是美的最高理想。康德以为审美活动虽然不关涉内容，重在纯粹、形式，无利害的普遍性，但它作为一种人的活动，总是附着于人的社会性，才有了普遍意义，才有了普遍的传递可能。美的本质在于人，在人的主动活动之中。只有在人那里，美才可能在给人以愉快的同时又使人自己意识到某种高贵化，将自身从单纯的追求感官享受中提升出来，达于一种纯净的心灵圣洁境界。因此，真正讲来，单纯的美，如美的风景、美的花朵、美的家具，并没有什么理想可言。单纯美的东西在自己具体形象中并不能表达人的崇高精神气度，不暗含对“最高度”理性精神（道德精神）的要求，因此，它们并不体现为理想的美。只有人才具有美的理想。因为，唯有人能将理性的崇高观念，人类生存的至上目的通过感性化了的个别形象显示出来（如在人的形体上可以表现出心灵的温良、纯

洁、坚强、静穆等），充分表现理想的美所要求的那种无限的精神。最能成为美的理想的东西是人的道德观念。离开了道德精神，人就不能按照理性去规定自己的目的，就不能拿这样一些目的去对照审美对象本身所表现出来的构造的客观目的，因而就不能用审美的方式去断定二者的协调一致，造就趣味与理性、美与善的统一，结果是既失去了审美的愉快，又失去了道德上的愉快。所以，心灵在感受自然美时，就必然发现，它对自然的兴趣是邻近道德的。道德观念通过“象征”而感性化、形象化，成为审美，而美则必然要在具体的、个别的形象中体现出道德（如白色象征纯洁，中国古代艺术中松、菊、竹、梅“四君子”象征道德上高尚贞洁等）。康德断定：美是道德上善的象征，“美拯救世界”。

3. 化入极境的崇高

对崇高的分析，进一步强化了上述结论。

崇高是一种审美现象，较之美来说，它更趋近道德。崇高不同于美。美多产自人对美的事物的直接感受，在美的事物中人们可以找到美的魅力所在。并且，凡美的事物都受到形式上的限制，如一朵迎风招展、姿态婀娜的花，它是可以通过感觉上的表象来表现，用感觉来把握的。因为花的形式是固定的，完全可以投合人的想象力和理解力的自由活动。崇高则不是这样。暴风骤雨、长河大漠、汹涌海涛、荒凉古寺、粗犷风貌、豪狂格调……这些使审美者在愉快中包含着痛苦，在痛感中含有快感，被称之为崇高对象的东西，本身是无固定形式的，无规律不受限制的，表现为“无限的广大”（体积上的如星空、大海、山岳等，力量上的如喷射的火山、狂号的飓风、愤怒的雷电等）。因之，崇高的对象总是超出了人的想象力和理解力的范围（我们在想象中无法全部再现大海的形象），人们无法从感觉上来把握崇高对象的表象形式。崇高因此也不像美那样，可以在对象形式中找到。崇高只能在主观的心灵中找到。我们在观照崇高的对象时，不是想象力和理解力在对象形式上的自由和谐运动，产生出单纯的快感或比较平静安宁的审美感受，而是想象力借助理性的帮助，飞翔在理性观念的无限世界里，通过抗拒对象的反复震颤过程，超越对象形式的限制，引起审美者内心的激荡，将感情提升到顶端，体会到更高的符合目的性观念。于是，人从内心中激发出崇高感。崇高是永远不能在自然事物中找到的，它只能在人的观念中找到。康德笔调凝重地写道：

“谁会把杂乱无章的山岳群，它们那一个高过一个的冰峰，或者阴暗的骚乱着的海洋，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称为崇高呢？但是在观照它们的时候，完全不管它们的形式，心灵放任着自己的想象力，并与不牵涉任何目的、只是扩张着视野的理想结合在一起，这时，心灵感到自己提高了，感到自己的全部想象力仍然不足与理性的观念相匹敌。”于是自然现象便在人的心灵中引起无限大观念，产生崇高。

“粗犷的、威胁着人的陡峭悬崖，密布苍穹、挟带着闪电惊雷的乌云，带有巨大毁灭力量的火山，席卷一切、推毁一切的狂飙，涛呼海啸、汹涌澎湃的无边无际的海洋，以及长江大河所投下来的巨瀑，还有其他诸如此类的东西，它们那巨大的威力使得我们抗拒的力量，相形见绌，微不足道。但是，只要我们自己处于安全之境，那么，它们的面目愈是狰狞可怕，就对我们愈

是具有吸引力。我们欣然地把它们称为崇高，那就因为它们把我们灵魂的力量提升到那样的一种高度，远远地超出了庸俗的平凡，并在我们的内心里面发现了另外一种完全不同的抵抗力量，它使我们有勇气去和自然这种看来好像是全能的力量，进行较量。”“因此，自然之所以被称为崇高，只是因为它把想象力提高到了那样的场合，在那里心灵意识到了自身本身使命的崇高性，甚至超过了自然。”

可见，崇高强调的总是想象力与理性的争斗，它产生出比较激动强烈的审美感受，这种感受在感性中显现出理性理念，显现出道德、伦理、人的实践精神的力量。任何一种崇高感都伴随着审美心理感受的矛盾，和矛盾的被克服。一方面是想象力无力适应自然对象而感到恐惧，另一方面要求唤起理性理念（人的伦理力量）来掌握和战胜对象，从而由对象（自然）的恐惧、避畏的（否定的）痛感转化而为对自身（人）尊严、勇敢的（肯定的）快感。所以，崇高感总使人们在心灵深处超越内在的自然（人性的卑劣）和外在的自然（消灭人的重要性的自然力），唤醒我们精神上的力量，把我们挂心的许多东西（健康、财产、生命）看得渺小，把自然力量（上述东西无疑从属于它）看作不能对我们作任何统治。心灵明确意识到自身使命的庄严、伟大，人的精神力量由此而得到扩大，提升，远远优于自然，人们挣脱了自然力量对自身的束缚，实实在在地取得了精神上和道德上的胜利。

那么，究竟是什么力量使人超过自然的威力呢？康德说这是一种来自理性理念的力量，它和一个人的道德情操和文化修养有关。道德观念是崇高感的主观基础。人们对自然产生崇高感实际上是对人自己使命产生崇高感，通过一种转换，将对人自己的使命的崇敬转移到自然身上罢了。也就是说，自然界的某种巨大体积、力量，自然界的粗犷荒凉、无拘无束，总能通过想象力唤起人的伦理力量，道德精神与之抗争，后者在心理上压倒前者，战胜前者而引起快感。这种快感是对人自己伦理道德力量、尊严的胜利的喜悦和舒适，这也就是崇高感。所以，自然崇高的感觉只有与近似道德态度的一种心理倾向结合在一起，才可能被理解。没有道德观念的长足发展，就不会有崇高感。故人们常常发现，对于有教养的人来说是崇高的东西，对于无教养的人来说则是可怕的。人们承认，当关系到人们的道德原则坚持与放弃时，自然力压服的只是人的自然存在及其一切附属物（生命、财产等等），但决压不服人的精神、伦理与道德。相反，人的精神、伦理与道德却能以其自己的壮伟而超越自然之上，傲然行于世间。

康德对崇高的说明，其意义远远超出了单纯美学范围，它不仅仅是谈论人的鉴赏与品味。崇高，通过人的精神本性和道德尊严的陶冶冶制后，便使人获得了无限的精神潜能，傲然于自然之上，为每一个人能享受崇高的乐趣创造了条件。“只有通过美的途径才能达到自由。”在美之中，尤其是在崇高中，我们使纯粹的审美活动由一种精神现象趋向一种现实的伦理行为，由自然走向人。

4. 人的自觉

由自然走向人，意在强调人对自然的绝对支配意义和终极目的意义。这是询问自然为何存在这个大问题时，人所能给出的最自信的回答。人只是比天使（如果天使存在的话）低一点的智慧生物，而天使又不太关心自然界，

因而人就必须像珍爱自己的孩子一样珍爱自然，而自然也真正是像人类的孩子，它从人类那里获得了生命与色彩。自然总是为人而生，因人而有意义的。没有人，自然界不过是一堆死寂的物体。人是整个自然界进化发展的最高成就的标志，没有人，就没有自然界合乎目的性的存在，它们无论是被安排得多么巧妙合理，显示出森严秩序，也因缺乏生气而变得乏味，毫无意义。所以，没有人类，这整个创造的结果，就是浪费，徒劳，没有有机性，谈不上最后目的。人才是自然界不断创造的最后目的。朝人类道德精神所创造的世界走去，表明自然界在何等程度上成了人的属人的本质，这便是人与自然关系的实质。

当然，康德所说的人不是指单纯认识着的人。自然界并非仅仅作为人所要沉思的对象才有意义。实际上，人在将自然作为对象来看时，多半是想通过对宇宙奥秘的思维，追求、欣赏天地最高的美与和谐，即像古人所憧憬的那样，折天地之美，达万物之理。沉浸于大美中的人，精神会变得宽阔、深沉，心灵宁静豁达，心智获得一种彻底解放。在心平气和、甘美如诗的甜美中体会到人别于物，立身于世的庄严、神圣、伟大，洒脱的胸怀因此更充满睿智、通达。科学巨人爱因斯坦曾这样说：“在我们之外有一个巨大的世界，它离开我们人类而独立存在，它在我们面前就像一个伟大而永恒的谜……对这个世界的凝视深思，就像得到解放一样吸引着我们，而且我不久就注意到，许多我们所尊敬和钦佩的人，在专心从事这项事业中，找到了内心的自由和安宁。”康德所说的人就是这样一种摆脱了单纯自然欲望束缚的人。这样的人不单纯把创造幸福作为创造世界的最终目的。他们创造世界的用意远远超出了简单生存需要。他们是带着审美的高尚情趣去探天索地的。因此他们不仅仅陶醉于科学逻辑推理的优美与伟岸的精神神力之中，流连于纯粹数学天衣无缝的精美结构之间，为和谐简洁的无穷层次，气势磅礴的对称排列而激动，惊叹宇宙的奥秘无穷，意境深远，富于诗意，而是把这种敬畏、笃信，以及对自然美的爱与人类那颗智慧的心灵，仁慈的道德胸次联系在一起。用美的尺度去人化自然，在追求对象上显现人的本质，以一颗赤子之心使自然羽化出一种超自然的意义。所以说：“对自然美抱有直接兴趣，永远是心地善良的标志。”人们是把真善美的统一变成真善美的同一。

所以，康德所说的人只能是他始终视为神圣目的的文化——道德的人。自然是对这种人显示出意义，表现出价值的。因为人只有成为有文化——道德的人，才能控制自然本能，挣脱自然欲望，不受制于自然利害关系，按照人类的道德要求去利用自然，实现目的，在大自然精美的结构上打上真善美的印记。所以文化必与道德相关，文化必能促进道德。文化——道德的人必能使社会更富有教养，使人类本身更为文明，成为合格的天地主宰，万物之杰。康德坚信，只要人让自己的理性、自己的善良意志占上风，人们就可面对灾恶（无论它来自自然，还是人的自私心），唤醒、加强、坚定自己心灵的力量，不屈服于自然的压力，自私心的诱惑，抱定一个高尚的目的，为信念的圣洁所激励，使生命陡然增长无限的强力（生命的价值和目的不在享受了什么，而在于做了什么）。所以，文化可以提高人的精神素质，弘扬人的道德力量。它使人类以道德、伦理的态度对待自然，移情于自然，施善意于自然，使本无情趣和性格的自然也仿佛有了人性，通人情似的。自然最终成为人的第二机体。人与自然浑然一体，人类的生活就像在天堂那般自由自在。

《判断力批判》完成于对人、人的最终目的、人的本质等问题的回答。

现在，一切都安排妥当了。人的精神活动的每一个领域都被描述出来了，都处在自己的特殊性这道护墙之内，但同时那条从一个领域通向另一个领域并汇合到某个中心去的渠道也被挖通。真善美的特征都被理解了，并被归结到一起，共同烘托着人的文化道德世界这颗灿烂之星。自此之后，人的问题不再是康德哲学中隐蔽的问题，潜在地占据首要地位，而是明显地占据了主要地位。他晚年对宗教、历史、法哲学的探讨，以及逐渐形成的信仰、希望、爱三段论式，就是对人的问题（什么是人，人的本质，人类最终目的及其实现等）的现实回答（真善美三段论式可看作康德对人的问题的理论回答）。

应该指出，康德对真善美，道德文化人生的探讨不仅仅是他辛勤地思维劳作的结果，而且主要是他本人的心路历程，是从他心底流淌出来的东西。他的一生就是不断追求真善美的一生；在他看来，真善美并不是一枚放在口袋里闪闪发光的金币。真善美是一个不断追求的过程。康德哲学探索的逻辑系统性，既反映了他追求真善美统一的顽强性，也现身说法地证明了真善美的统一性。人们不仅赞美他的精神，而且也钦佩他那近乎真善美的人格，而人格的力量是真正不朽的，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对任何人——无论其种族和信仰——都有撼动心灵的震颤力。

5. “康德热”

“三大批判书”的出版为康德赢得了盛誉（康德分别于1786、1794、1798年入选为柏林科学院、彼得堡科学院、意大利西恩科学院院士）。他的影响远远超出了他的祖国，超出了学术界。在欧洲广大范围引起普通民众的广泛兴趣和强烈反响。崇拜他的人将他的学说奉为神明，视为引人进入天堂的福音书。“上帝说，要有光，于是就有了康德哲学。”在耶拿，两名大学生因为康德哲学的缘故，发生了决斗。一位大学生对另一位大学生说，要搞清康德哲学，须研究十年才行。另一位大学生不服，提出与其决斗。康德热笼罩了德国各大学。

普通民众对康德哲学的热情基本受流行书刊的左右。有两个人物对大众化、通俗化康德哲学做出了巨大贡献。一位名叫舒尔茨，一位名叫莱因霍尔德。舒尔茨本人就是狂热的康德哲学信徒，他称康德为苏格拉底，是他的第一恩人，康德那些开一代新风的著作是人类文化的精品。在他创办的报刊上，他总以炽热的感情向人们介绍康德的学说。由于他的宣传，普鲁士人以不知道康德为惭愧之事，小姐和太太们的牙床和梳妆台上也要放一本《纯粹理性批判》以附庸风雅。

莱因霍尔德原本是康德哲学的一位反对者，后来却成为康德哲学忠实的信徒，发誓要为康德哲学的传播贡献毕生精力。他在报刊上连载的关于康德哲学的通讯，也确实为康德哲学的大众化、通俗化做出了重大贡献。而他本人也因此治愈了精神上的萎缩病。因从事着神圣的“传教”责任，而找到了一生永恒的幸福。

学术界更是不遗余力地传播着康德的学说。以当时在德国学术界不太著名的马尔堡为例，那儿就住着一位名叫约翰·伯林的教授，他最大的苦恼就是不能亲耳聆听他所敬爱的哲学家的讲课，他最大的快乐就是向同学们讲授康德哲学。他的执着、顽强最终冲破了地方当局对讲授康德哲学的禁令。

当然，康德在享受一位名人应有的种种快乐之外，同时也经历了一位名

人可能要遇到的痛苦。反对他的人，将他的思想视为洪水猛兽病毒瘟疫，利用各种手段排除他的思想，千方百计地消除他的影响。对于学术上的公平争论，康德持欢迎态度。但大多数时候，学术争议是带有感情色彩，与人身攻击联系在一起。在这些时候，康德多是保持缄默。学术争论只有在能够讲出新东西的时候才是有意义的。揭露对手的不诚实或愚蠢，这是费力不讨好的事。

最让人头痛的事是，有一些自称是“朋友”的人，他们或出于善意而误解了康德学说，或出于虚伪、狡诈的目的，歪曲了康德哲学，或为沽名钓誉而损伤了康德的思想。对于他们，康德常常感到无可奈何，只好求助于“上苍”帮助，以求心理上的自慰，康德常说的一句话是：“上帝啊，把敌人留给我们自己去对付，只求你把我们朋友手里拯救出来。”

但是，不管怎样，康德哲学愈来愈为德国文化界所接受，越来越多的文化名人，像费希特、席勒、门德尔松、歌德等，都成了康德哲学的信徒或热心传播者，康德的学说不仅占领了德国大学的讲台，而且渗入到德国文化内核中去，发挥着巨大影响。海涅说得好：“德国被康德引入了哲学的道路，因此哲学变成了一件民族的事业。一群出色的大思想家突然出现在德国的国土上，就像用魔法呼唤出来一样。”

荣誉也有其反面。康德不仅为那些写作狂、创立哲学体系者、“精神纯洁性”的维护者以及喜爱沽名钓誉的人弄得厌烦透顶，而且还要对付一些地地道道的骗子，这些人不是需要康德精神上的支持，而是想向他勒索钱财。在梅克伦堡，一位自称“康德硕士”的人，冒充我们这位尊贵的哲学家的儿子，在那里招摇撞骗，靠盲信者的钱财度日。只是在耶拿一家报纸对此人发了一个严厉警告之后，事情才算了结。

有一位名叫特奥多尔·康德的人，他并不强求与康德攀亲拉故，他只是想利用同姓关系请求帮助，因为他的田庄被烧光了，他损失了许多钱（五千塔列尔）。但愿整个欧洲都景仰的这位伟大人物对他的境况能够寄予同情。与这封来自波兹南的信同时，从瑞典也寄来了一封有异曲同工之妙的信。卡尔·弗里德里希·康德肯定说，他父亲的兄弟拉尔斯·康德是哲学家的父亲。卡尔·弗里德里希本人现在打算成为一个海关检查员，为此需要一笔钱。最令人尊敬的堂兄先生能否成全他，在几年内借给他八千或一万塔列尔。这位冒出来的堂弟三番五次地提出类似要求。后来，想必在他的怂恿之下，连瑞典主教林德布洛姆也问此事了。在一份用拉丁文写成的主教文告中，以庄严的口气宣布了一条重要消息，哲学家的父亲曾是卡尔十二世军队中的一个下级军官。

林德布洛姆得到了回信。康德的信是有礼貌的，但却带讥讽的意味。他写道：“有劳尊驾探究我的旅系，并把结果通知我，这是完全值得感谢的，尽管从各方面来看，不论对我还是别的什么人，都不能由此产生任何好处。”康德写道，他非常清楚地知道自己的父亲是谁，至于祖父，他出生于苏格兰。（在这点上，康德本人也搞错了，他的祖父是普鲁士人，而曾祖父则是由库尔良来的移民。）所谓瑞典血统是无什么根据的。康德没有忘记引证那封向他要巨额款项的“堂弟”的信，并一一列举了他现在仍健在的亲属：妹妹，另一个妹妹留下的六个孩子，弟弟和弟弟的四个孩子。

尽管有这些不愉快，名声还是为康德带来了巨大的精神上的满足。当然，康德不是那种珍爱荣誉的人，他对责任、义务比对荣誉更感兴趣，也具有更

深刻的理解。现在在康德面前终于又出现了一个未经探索的思想大陆，许多伟大的哲学家早已围绕着它而奔走徘徊，他本人也对它梦寐以求了许多年。

6. “上帝就是爱”

这个思想大陆就是宗教。在这个方面康德的贡献并不比在伦理学方面小。伦理学解决了人如何成为人的问题：不是知性（认识能力）使人与动物相区别，动物也有本能性的认识。只有道德才使人成为人。失去了道德，人将变成动物。宗教则在伦理学止步的地方前进，它要回答道德的起源，找到道德的基础。

康德让我们从最简单的宗教问题谈起：人为什么需要宗教？是因为人类不够成熟，需要一位慈父般的、善解人意、悉心照顾我们的神、上帝吗？这样一位神、上帝总是像父亲爱护儿子般爱护我们，帮助我们。有了他，即使我们在世过着一种渎神的生活，也会因“慈父”的原谅而在生命最终时刻获得一张进入天堂的许可证。显然不是，因为这种想法完全来自人的自私自利本性，与宗教的神圣、庄严毫不相称。那么，是因为有了宗教，特别是有了宗教关于来世生活的保证，能满足人那不安宁的想象力和永不知足的欲望吗？人本身就是一种骚动不安、不满足现状的生物。一些人因现实的艰难而未能纵情声色，委屈了肚腹；一些人因禁欲生活，放弃了今生的享受，他们总希望去天堂生活。天堂是十分美好的，小河潺潺，绿树成荫，鸟语花香，日暖风和，食为鲜美瓜果，饮为沁肺甘露，足以补偿今世已失去的肉体享乐。而另有一些人，他们虽今生也吃了喝了乐了，但欲望大口总闭不上，贪婪地想占有全部，然而，即使你给了他全部，他也会感到这个全部并不是全部。所以，所有人都可怜巴巴地渴望来世，认为在那里可以尽遂人意。显然，这也不能看作是宗教产生的原因，这与宗教重德、重永恒、轻物欲、轻今生的观念不相一致，那么，是因恐惧而产生神的观念而有了宗教的吗？大自然的诡计多端，自然力的威猛恐怖，洪水吞噬村落，雷电烧毁家园。地震、山崩、海啸、台风一切人不可抗拒的自然打击使得人们心惊胆颤，总认为在黑茫茫的幕后有一个神明在操纵这一切。卑鄙的骗子利用恐惧准备好的土壤，播下包藏祸心的种子，而又让那些愚昧无知的人们相信事实上就得如此。宗教、神的观念就这样产生了，能是这样简单吗？显然不完全是这样。这种说法并不比病人的呓语强多少，它将产生宗教的十分复杂的社会心理简化成骗子与傻子的故事，又怎么能使稍有头脑的人相信呢？

康德要求用历史眼光来看待宗教的产生及其价值。人们的宗教是经过一个发展的时期才形成的。人类生活的早期，即那混沌初开的草民时期，那食野果喝泉水宿岩洞的原始状态，人们是没有什么宗教的。他们就像许多动物群体中的一群，四处游荡，得益自然，并不需要什么力量来帮助自己。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才有了尚不完备、处于萌芽状态，称不上是真正宗教的“供奉神的”观念。人们供奉神灵是为了求取上帝赐福。为此目的，人们使用了包括敬献祭品、遵守禁忌、举行仪式等方式在内的各种各样向上天表示景仰的手段，以求得神明的慈悲。人们用这样一种思想来安慰自己，即神可以满足人们欲求幸福的渴望。神是不嫌弃他的仆从的，尽管仆从们并不完美。神所需要的只是人们对它们表示尊敬。在神面前表现自己无能，恳求神援手一助，即使这一切不过是人所虚伪做出的表面姿态，神也会应允的。所以，在“神灵供奉”形式下，重要的不是宗教本身，而是人的欲求。一切都应按照“我给予你，你给予我”的原则进行交易，无论是在神——人之间，还是在

人——人之间。只是到了人类发展的高级阶段，有了基于理性的信仰，才有了真正意义上的宗教，即理性的宗教。这种宗教表达的是对善、对自己道德潜能的纯真信仰，它不带任何利益得失的杂糅，不把人所应承担的责任转嫁给最高的力量（神、上帝）。这显然说明宗教是善良的生活方式的宗教，目的在于达到内心的完善。牧师在这里起着一教师的职责，教堂变成了一个聚会听取教诲的场所，真正的宗教是与道德联系在一起，由道德必然走向宗教，宗教的本质在于道德。

宗教的本质在于道德，人有了道德就必然有真正的宗教。从探询人的道德本性开始，可获得宗教产生、存在的秘密。这种探询方式可收到双重效益。一方面解开了宗教的秘密；另一方面说明道德起源与根基，后者是康德全部人的哲学急待要解决的问题。

康德从思考人的道德本性开始。一些哲人确信，人无可救药地陷入恶之中。另一些哲人则认为人就其本性来说是善的，而只是由于受外界环境的影响才成为恶的。这两种人固执己见，严肃认真。和他们相反的是一些认为人就其本性来说是中性的——既不善也不恶——的漠不关心者和认为人同时既是善又是恶的混合主义者。康德在道德上是一位严肃认真的人，但同时又是一位辩证论者。他在这里也想使对立面结合起来，使它们由相互冲突走向最终调和。他认为人性是根本恶的，但却不否认其中存有善的因素：人性中恶与善既不是漠不相干，也不是混合杂陈，而是始终处于你死我活斗争中，恶起初占有优势，但善则通过那种突然控制了人心灵的有罪感而开始起作用。宗教就产生在人性的根本恶与善的斗争中。

人的本性是恶的，人有一种无法控制的作恶的倾向，这是一个事实，是原始状态的人使自己遵从原始习性所导致的必然结果。只要人使自己的道德法则屈从于听命于感性冲动，人就置自己于根本恶之下。所以说，人性是恶的这个事实既不来自人类的遗传，也不是由每个人新近的行为造成的，它是人不能达到道德自觉状态的必然产物（所以康德认为，道德教育的作用就在于使潜在于人性中善的原始素质得到复苏以便使善的素质在与人作恶倾向作斗争中取得胜利）。

道德自觉或善的素质的复苏，起自人的良心觉醒。在道德——宗教革命中，良心觉醒是善的种子萌芽生长，壮大的契机。良心平衡是魔鬼的发明。永远正确的人将为道德而丧生。如果人们始终屈从于原始习性的淫威，就会浑浑噩噩，全然不知自己还应过一种有意义新生活，将自己永远埋在恶的现实之中。良以后震荡开始了人的觉醒，对放纵本能过一种有罪的生活的负罪感，打破了心理的宁静。让道德法则支配原始习性，从不自觉的炼狱中走出，进入自由自觉的道德天堂，召唤人们用善去征服恶。道德突然从对恶的惊愕中诞生，善伴随着自由自觉的步幅成为人的本性（读者朋友一定发现，这里不但找到了宗教存在的根据，而且找到了道德的根源与基础。问题的艰难与解决问题的简单同样让人吃惊，然而这毕竟是康德辛勤劳作所得到的有意义的结果。），宗教生活便堂而皇之地进入到人类生活。（可见，康德所理解的宗教，不过是把道德的命令，人应承担的神圣职责，化作上帝或神的命令而必须服从的东西，这不过是一种基于理性对道德诫令的信仰、崇拜，或理性对道德的神化。）

良心是宗教发展的主要调节者，在善恶搏斗、道德诞生、宗教形成的艰难历程中，良心使一切有宗教意味的东西成为真正宗教的东西，并化作教义

或仪礼。良心，意味着共同知晓与了解，它是一种无时无刻都睁大眼睛的监督者，潜藏于人内心深处，忠实地警示着人们。我犯了罪，尽管任何人也不能够揭露我所做的事情，但良心使我感到有人知晓并指责我，迫使我对此作出反应。良心，这是一种向内的恐惧，是恐惧的一种最可怕的形成，由于良心恐惧（自我感到负罪感），人们就希望有强大无比的力量拯救他们，于是幻化出诸神（代表对自我恐惧进行解除的力量）。诸神则为解脱而设立了禁令（防止自我指控应做的事），这些禁令就变成教义、仪礼（神圣化人所必须遵从的东西），从外部调节人们的行为（变内部自我恐惧为外部必然限制），代表着良心对人们的行为进行调整和惩罚。害怕触犯禁令，对已有罪过的恐惧，使人产生了来生赎罪的思想。当赎罪变成自我牺牲的时候（下决心用善代替恶，用道德化人生取代按原始习性行动的盲目人生），人们便进入道德——宗教革命，要求以永恒不变的决心去更新整个人格。从内心中产生向善的渴望和向善的努力，并由于对道德律的自觉而能借助实践的力量，改善自己，努力从善。这样，人就仿佛经历了世俗生命的死亡，而获得了“灵魂的再生”。道德更新就是所谓的“死而复活”。复活意味着人真正占有了自己的本质，取得征服人的自然本性的巨大胜利。这也就是基督所说的“种子不成，万物不生”。（经历善与恶的搏斗，善战胜恶，人格更新。没有对恶的克服，就不可能有纯洁无瑕的善。）

所以，康德强调，为了人格更新，成为善人，仅仅做到不妨碍存在于人性中善的萌芽并使之发展是不够的。还必须同反对善的活动的恶的原素作斗争。在这种斗争中，希望得到超自然力量的帮助是不可能的，也是不容许的，也不要期望超自然的奇迹出现，更不要天真地相信神的权威力量能澄清我们的道德天惠。所谓宗教中的神（如基督教中的基督）不过是完全的、理想的人类的象征。我们信仰他，不是慑威于神的精神力量的神秘，而是为了接受那种合乎神意的完美的人类理想，并期望实现它。因此，信神只不过是對自己道德力量的期望。宗教与道德没有什么区别。上帝，神作为宗教中最高力量的体现，就是道德中客观存在的道德律。道德律以神的形象出现，就能随时随地监视着我们，警示我们用善战胜本性中的恶。我们敬畏上帝，就是尊重心中的道德律。

必须指出的是，上帝的威严并不在于他可以惩罚我们，而恰恰在于他能用道德教化我们，他用道德——宗教革命方式，使我们从恶的本性中挣脱出来，完成一次“复活”，更新人格。因此，上帝的威严真真切切表达了上帝对我们的爱。这种爱博大无私，关怀我们一生。

上帝就是爱！这成了写在道德宗教福音书上的最高真理。激起一个人爱慕另一个人的力量，是一种比恐惧和职责更能够把人们牢固团结起来的链条。是道德升华到无私境界的象征。爱不同于义务但又确实与义务密切相关。坚定不移地承担自己的义务，必然会激起行为者的仁爱之心。强调对人的终极目的的自由选择也一定会导致对道德律的爱（因为人在世的最高目标是成为道德的人。）。宗教借助于爱与义务的这种密切关系，力图从爱入手，帮助人们去认识自己的义务，指导人们去履行自己的职责。因此，在每个宗教中，信仰的原则都应该是“神就是爱”。

“神就是爱”，这不由得使我们想起了海涅在评论康德心目中“上帝”时所写下的一段有趣的描述：

“上帝是什么样的？他的样子像个什么？那时我可以整天遥望天空，并

在夜晚感到十分悲伤，因为我从未见到上帝的至为神圣的面孔，而只是见到一些灰色讨厌的奇形怪状的云雾。天文学方面的报道，使我们感到十分迷惘，在那个启蒙时代里，连最年幼的儿童对这类报道也都非常关心；把几万万个星球说成是和我们地球差不多大小的美丽的星球，并在这整个发光的大千世界之上有着一个独一无二的上帝掌管，这实在使我不胜惊讶。我记得有一次在睡梦中，看到上帝待在极其遥远的高空，他从一扇小小的天窗里高高兴兴地向外瞭望。他那虔诚的老年人的面孔上长着一撮犹太式的小胡子。他撒下一些谷物的种子，它们从天上落下来的时候，在无限的空间中膨胀开来，接着获得巨大的体积，直到每颗种子都变成像地球那样大小的许多光辉灿烂点，花团锦簇，住着居民的大千世界。我永远忘记不了这副面孔……”

上帝就是一位这样仁慈的老人，他内心中充满了对生命的爱。这就是康德意下的宗教，它毋宁说就是神圣化了的道德。因为，这种宗教强调从善、道德律、守法和仁爱，它并不单纯看重拘守仪式，也不要求徒然地追求神的恩宠或保持适度的自谦自卑。它揭示了善的生活的奥秘，信仰良心的清醒，道德革命，纯洁意志，仁爱宽宏。只不过因人总想把自己信仰的东西神圣化的缘故，人们才把这种在现实生活中实际发生的道德现象，看作是恰似“神的命令”，使道德的东西成为神的东西。

因此，康德要求将现有的宗教（主要是基督教）作为一种道德原则，作为一种仁爱纲领来接受。宗教中的神（上帝），并不是存在于人之外的东西，而只是人的思想。为了表明自己对上天力量的虔诚而屈膝和跪拜，就如同对神像祈求一样，是违反人类尊严的。在这种情况下，你所崇拜的就不是你自己理性所想象的理想，而是你自己所制造出来的偶像。在恪守道德律中就可以达到至纯信仰，成为一个从恶的本性中得救的人。康德本人身体力行自己的学说，他不再到教堂去了，责任和义务充满他的内心，成为与神一般的至上物。康德关于宗教的学说与官方的宗教教义发生了矛盾，与当局的冲突成为不可避免的了。这也是他一生平静生活中掀起的唯一的一次波澜。

这个时候，以“开明君主”闻名于世的腓特烈二世已离开王位，继承王位的是他的侄子腓特烈·威廉二世。叔父是一个有自由思想的专制君主，果断的行政长官、统帅和科学的庇护者。侄儿则是一个优柔寡断、愚蠢固执、有神秘主义倾向的人，他迷恋魔法，相信巫术。叔父统治的口号是：“可以随便议论，但必须服从命令。”侄儿则用“一定要服从命令，且不许议论”取代之。现在，专制主义加强了，启蒙教育减少了，保守势力抬头、思想自由遭到围剿。康德带有自由倾向的宗教观点，当然也不能见容于当局，遭到了柏林当局的呵叱。只是慑于康德的威望，在训斥方式上变了些花样。当局既想惩罚哲学家，又不想因此使自己陷入愚蠢为人耻笑。因此，训斥采取了国王私人信件形式，而没有公诸于世。

“我们陛下早已怀着极大不满注视着您怎样滥用自己的哲学，在《论理性范围内宗教》一书以及其他短篇论文中歪曲和贬低圣经和基督教的某些主要的和基本的原理。我们期待着您有更好的著作；您自己应该明白，您是多么不负责任地违背了您作为青年导师的义务，您的所作所为是怎样地与您清楚地知道的我们的慈父的心愿背道而驰。”“我们要求您作出刻不容缓的并且诚恳的回答，并且希望，为免失去陛下的恩宠，您今后不要犯这类错误，相反，要按照您的义务，运用您的影响和才能去实现我们慈父的意愿。否则，如果再有违抗，您必然招致不愉快的处置。”

放弃自己的观点不是康德的行为方式，但进行反抗他又无能为力。在偶然发现的一张小纸片上，他写下了唯一可能的策略：“放弃自己内心的信念是卑鄙的，而且在目前这种情况下，保持沉默却是臣民的义务。虽然你说的一切都应当是真实的，但不一定非要把一切真实的东西都公开说出来。”这样一来，责任与义务得到了达观的解释，康德恪守了禁令，“作为国王陛下忠实的臣民”，暂时对宗教问题保持沉默。

康德的回答不愧为一篇伟大的讽刺作品。“作为国王陛下忠实的臣民”这一句表面恭顺的套话是一个双关语。现在，腓特烈·威廉二世在位，康德是他的忠实臣民，须遵守沉默禁令，以尽义务。那么，在腓特烈·威廉二世之后呢？他显然变成了另一位陛下的忠实臣民，就没有义务遵守威廉二世的禁令，而要对另一位陛下尽义务了。果然，在威廉二世去世后，康德声称，他已解除了对前陛下的义务，无须再保持沉默，可以对宗教问题评头论足了。康德公布了他和国王的通信。

可以对宗教问题发表见解的时候，康德思想却又发生了跃进。他意识到善战胜恶还要有一个条件：最高的道德上的善，如果通过个人达到自己道德上的完善而实现是不可能的，人们必须把善良意志的人们联合成一个整体，在道德的社会和道德的国家中实现最高的善。因此，善是一种社会需要和社会产物。通过宗教理论，康德的抽象道德哲学获得了社会特点，这使得他又必须再前进一步，进入一个新天地，康德要用对人的问题的社会解决来补充对问题的伦理解决和宗教解决。法哲学——这是康德精神发展的一个新天地。当他已是年迈老人的时候，他才开始进入这个天地。他是乐观的，他不仅爱人，而且相信人，寄希望于人的理性意志和崇高品德。希望的世界，这是康德哲学的最终落脚点。

四、希望的世界

人类的普遍意志是善的，但其实现却困难重重，因为目的的达到不是由单个人的自由协调，而只有通过存在于世界主义地结合起来的类的系统之中，并走向这个系统的地球公民的进步组织，才能够有希望。

——康德

1. 托遗响于社会

岁月飞逝，哲学家也不能同时间抗衡。康德眼角上爬上了皱纹，老态初显。他常常抱怨自己的光景一年不如一年，一天不及一天。“我大概已经衰老了，再不能一如往日对于一切事务应付自如了。若是我想统筹全局不稍遗漏，那么便得不断地集中思想。”“两年来，我的身体虽无疾病却不知不觉有异，我的食量的变化尤为突出，我的体力自我感觉并不觉有异，不过我的思考力，即如科学演讲已起重大变化（虽然睡眠很好，我必须间歇地工作，其间觉得工作进行得不顺利，便等待着高兴的时候再去做）。我想这并没有别的缘故，只是老迈的象征，这种象征足以使这个人早点安息，那个人迟安息一点。”

体质的衰老并没有完全阻碍康德继续从事教学、研究工作。他亦然一如往昔，讲授着众多的课程，甚至还开设了称作道德形而上学的新课。然而，他的讲授却渐渐失去了往日的风采，有时甚至变得令人难以接受了。有一位听过他这时期讲课的人曾这样说：“他的讲授已渐渐失去昔日活泼的风采，人们知道他已渐老迈。躯体的缓慢运动，力量的猛然凝缩，都证明了这一点。他的声调已很弱，讲授内容大多听不清，尽管他的脑海中也时常迸发出一些闪电。”

研究工作却依旧像往常那样充满激情，处处闪烁着智慧的光芒，时时迸发出惊人的新发现。暮年的康德仍保持着较为清晰思想和较为饱满的精神，对生活和所喜爱的事业的热情与兴趣不减当年。在这方面，我们唯一能看到的變化是，老年人的智慧更加练达沉稳，热情已包含在深刻中。他已不再限于书房，在头脑中构思人的形象，而是准确无误地意识到人是一种社会性动物，就像生命须臾离不开水和阳光，人的存在也一刻离不开社会和他人的。一个充满灿烂阳光，和平安宁的世界对人类来说决不是无关紧要，而是头等重要。道德哲学解决了人为自己（为了成为人）立法问题。现在，法哲学要解决人为社会（为人创造一个能使人成为人的社会环境）立法问题。于是，康德写作了《永久和平论》和《道德形而上学》两本书。

2. 永久和平

《永久和平论》一书的写作风格与前面的任何一本著作都不同，大概是为了便于公众接受的缘故，康德模仿有关外交文件，按照条约形式写成。

文章开头，康德就为人们展示了通向和平宁静的人类生活的两条道路。他写道：在荷兰一座旅馆的招牌上画有一片坟地，上面写着走向永久和平这样几个讽刺的字样。这是向谁呼吁呢？是向着一般的人吗？还是特别向着从来也没有因战争而厌倦的各国元首？或者可能仅仅向着那些做着这类甜蜜美

梦（永久和平）的哲学家们呢？另外，人们又如何走向永久和平？只有两种可能：或者通过缔结国际条约来制止战争，达成世界范围内的谅解，给人以和平安宁的发展环境，或者在残酷的毁灭性战争之后，在人类巨大的坟地上建立起永久和平。第二种可能肯定存在，但他更倾向于第一种可能，他是一个乐观主义者，不知疲倦地宣传国际和解主张。虽然他相信人类恶的本性常常使善良泯灭，但在终极意义上，善总要战胜恶。应该爱人，相信人，决不能因人一时的沉沦，而鄙弃人，抛弃人。这不禁使我们想起了伏尔泰所讲的一个哲学故事以及内蕴的深刻含义：巴布克受大使伊苏里艾尔之命，到他的国家的首都去考察人们的行为举止和风俗习惯，然后要他决定是毁灭这个城市还是饶恕它。巴布克在该城市仔细地走了一遭，既熟知了这个城市的所有弱点、过错和严重的道德弊端，同时也看到了这个城市那辉煌灿烂的文化和精巧的社会。他据此作出了决定。他让本城最高明的金银首饰匠制作了一尊雕像，这尊雕像是用所有各种金属材料打造而成的，包括最珍贵的材料和最下等的材料。巴布克带着这尊雕像去见伊苏里艾尔，并问道：你会由于这尊雕像不全是由黄金和钻石制成的而毁灭了它吗？伊苏里艾尔明白了，虽然一切并非那么完美，但缺陷总是可以饶恕的，况且完美的与不完美的精巧配合才是真实的东西本身。只要这个真实的东西在总体上是美好的是善的，人们就有理由保持它。当然，保持同时还要改进，用善同化恶，用完美感化不完美。正是基于这种考虑，康德决心为人类提供一部可以通向永久和平的哲学规划，并期望这部规划能警示世人，尤其是政治家，冰释前嫌，放弃争斗，走向国际和解，让人类拥有一个温暖如家的社会环境。

整个哲学规划分为预备条款、正式条款和秘密条款三个部分。

预备条款规定为建立国家与国家之间的正常关系开辟道路的条件，它共有6条：

任何一个和平条约如果在签订时包含有引起新战争的隐蔽的可能性，就不应当被认为是和平条约，因而也就无真正的有效性。

任何一个独立的国家。无论其是大国还是小国，都不得为外国用继承、交换、购买、赠送等手段而侵吞。

常备军应该逐渐地全部加以废除。

国债不得用于国家对外政治斗争的目的。

任何国家都无权以暴力干涉他国政治制度和政府机构。

任何国家在与别国交战时，都不得采用会使在未来的和平条件下建立相互信任成为不可能的敌对行动，如派遣暗杀者、放毒者，违反投降条件，煽动对敌国的叛乱等等。

正式条款是关于保障已获得的和平的问题。它列有三个条件：

每个国家的政体都应该是共和制，共和制并不意味着没有君主，而是意味着实行法制，政治自由和分权原则。共和制将国家大事交给民众。民众历经艰难而渴望和平，避免战争就成为民意而成为想当然的事情。如果不实行共和制，战争就是全世界上最不假思索的事情了，因为国家的当权者并不是国家的公民而是国家的所有者，他的筵席、狩猎，离宫别馆、宫廷饮宴以及诸如此类是一点也不会由于战争而受到损失的。因此他就可以像决定一项游宴那样由微不足道的原因而作出战争的决定，并且可以漫不经心地把为了冠冕堂皇起见而对战争进行辩护的工作交给随时都在为此作着准备的外交使团去办理。

国际权利必须以自由国家的联盟制度为基础。所谓自由国家联盟就是指一个个民族自由独立的主权国家自愿结成的国际社会，他像单个人所处的社会给予每个人以平等的权利一样，给予每一个成员国家以独立的主权，并以联盟应有的正义的权威保障每个国家应得权利得到切实的实现。自由国家联盟不是一个世界国家，而是在地球上确立普遍和平状态的新型国际关系。

世界公民权利将限于以普遍的友好为条件。这一条件主要目的是确定作为地球人的各国公民，在地球上任何地方生存与活动的权利。每一个人，作为地球人应该有可能访问地球上任何地方而不遭受侵犯和敌视。虽然每一个民族都享有对他所拥有的领土的权利，不应遭受外来侵略者的奴役。但从世界公民的观点看，又必须承认，地球表面作为一个球面是不可能无限的驱散他们的，而且必须使他们彼此相互容忍。因此，已占据某一球面为生存栖息的民族应宽厚地对待来访者或迁居者，这样才能使人类彼此仁爱，走向一种世界公民的大同体制。

秘密条款只有一条，以箴言形式表达出来。这条箴言充满了讽刺意味，但却反映了哲学家期望将权利与理性结合起来的愿望。一方面，掌权者如果没有充足的理智，就会滥用权力，使权力腐败；另一方面，有理智的人不掌握权力，就没有力量去实现被理智发现的美好理想。权力与理智的结合，就使得权力找到了保障其正当使用的头脑，而理智也找到了实现其美好理想的“力量”。箴言的具体内容如下：那些准备发动战争的国家都应该倾听哲学家们关于使一般和平成为可能的诸条件的忠告。注意，这里是“倾听”，而不是强迫服从，因而不过是说说而已。要求的不过是一点可怜的权利——允许智者自由公开地谈论进行战争和调解和平的“普遍准则”。像柏拉图那样要求哲学家掌管权力之外，以免权力败坏他正常的自由判断。哲学家所要做的不过是以公正的面目出现，用博得大众支持的美好理想来影响权力，防止正义之剑滥杀无辜。也许法学家因此感到不公平，他们自认为是国家权力的发言人。人们应该首先倾听他们的意见（而不是哲学家的）。康德却用讽刺的口吻驳斥了法学家的要求。他写道：法学家用天平象征法律，用利剑象征正义，通常利剑不仅被用来保护天平不受外来的一切影响维护公道，伸张正义，而且也被用来将利剑置于酒杯之中，以使酒杯不致倾倒（在杯盘狼藉中，用正义之名掩盖实际的肮脏）。因此，只有远离政治和权力的哲学家才具有一种明显的才能，对政治问题提出忠告。而一切忠告中最明智的忠告就是，将政治与道德结合起来。

政治说政治家要聪明如蛇，道德则补充说政治家要老实如鸽。从倾向性上看，政治与道德确实有巨大差别，而“政治实践家”又无情地剥夺了我们将二者结合起来的善意的希望。他们将道德看作是无用的说教，一切以成功为标尺衡量好与坏，因此，他们所奉行的政治准则是毫不顾忌道德的。康德列举了“政治实践家”奉行的政治准则：

行动而后加以原谅。不要放过独霸权力（不论是本国的还是邻国的）的有利机会，事后为此找一个辩护理由或用体面的借口来掩饰暴力，那是非常容易的而且会做得很漂亮。

如果你做了，你就要否认。不要承认自己犯下的罪行。譬如，在你把自己的人民引向绝望的困境因而引起暴乱时，你要说这是人民执行的过错。

分而治之。即，如果你的人民中有某些享有特权的有权力的人物，他们选你为他们的最高首脑，那你就要在他们中间撒播分争，离间他们同人民

的关系，然后你就为人民辩护，许以大量的自由来诱骗他们，这样，一切都取决于你无限的意志。至于国与国的关系，也要挑动它们争吵，你渔翁得利，控制它们。

欣慰的是，现今受这些非道德政治准则欺骗愚弄的人越来越少，要求政治与道德结合的呼声越来越高。那么，怎样将道德与政治结合起来呢？康德列出了两种可能：或使道德适合于政治，或使政治服从于道德。选择第一种可能的人是“政治道德家”。选择第二种可能的人是“道德政治家”。“政治道德家”从“道德政治家”停止的地方开始，他们使（道德）原则服从于（政治）目的。相反，“道德政治家”则强调人类永恒的善的目的优于一切短暂的、计较眼前利益的政治行为目标。对他们来说，道德与政治之所以没有争议，目标一致，原因在于政治的目标不是以智虑而是以义务为基础的，因而整个趋向是朝着善的历史之国发展的。“道德政治家”更崇尚道德的力量。他们相信，道德的力量不仅能使人有勇气和坚定的决心，面对实现道德王国所必须承受的灾祸和牺牲，同时也促使人看清楚自己本性中有一种危险的、狡诈的、欺骗而又诡辩的、炫弄人性弱点以为一切违法和破坏正义事业进行辩护的恶的倾向，并最终战胜它，使正义统治世界。所以，道德政治家以这样一句口号——“让正义统治吧，哪怕世界上的恶棍全都倒台”——为健全的权利原理，建筑着道德与政治统一的政治现实。

《永久和平论》结束于对政治与道德结合的美好憧憬中。康德明白，他远未彻底解决这个问题。道德与政治的真正结合只有在法的基础上才有可能。1797年出版的《道德形而上学》一书关于法与国家问题的探讨，在很大程度上是对这一问题的解答。

3. 法的威严

生活在社会中的任何人都应遵照一些行为规范去行事。道德首先提供了人的行为的内部法则。道德借助于规劝、示范、批评、校准，作用于人的良心，让人心安或心感不安，从而或使人受到鼓舞，或使人受到谴责，导致对某一行为的坚持或放弃。道德的力量没有强制性，它并不是任何时候对任何人都有一种不可抗拒的威严。经常有些人们做着一些被世人鄙视为不公道的行为而不自觉，世人也对他们束手无策。如果他们的行为不伤及他人和社会，只有好与不好的区别，人们尚且能容忍。倘若他们的行为超过了这个界限，道德又无法中止这种对社会和他人不利的行为，那怎么办？于是人们感到他们需要法。法虽然不是一种完完全全在人的道德原则之外的东西，真正的法应是结合内在的道德信仰和外在强制力量的正义法则的整合。但法毕竟超出了道德的内在性，而立意要为社会制定出一整套与道德信仰本质上无冲突的社会规则。它巩固着道德，规范着社会，保护着秩序，防止着各种危害他人与社会的任意妄为。因此，法是一种强力，是一个社会保持正常秩序所必然要求的一种强力。

法与道德的区别是十分明显的。有这样一个趣闻：伽俐略支持并宣传地动说，这与正统的罗马教会关于地球是不动的观点相冲突，教会法庭在迫害伽俐略时，要求他在法庭上宣布放弃地动说，然而伽俐略却小声地说：“即使如此，地球也还是动的。”罗马教会法庭可以强迫伽俐略做出合法行为（服从法庭裁决，不再公开宣讲），但却不能强迫他改变自己的内心信念。可见，

法律世界是一个从外面进行强制的世界，它过问外部行为；道德世界是一个从内部进行教化的世界，它过问内心信念。法总是关心人所表现出来的行为本身，它惯常用断然否定或肯定的方式去干涉人们的行为，所有的人都毫无例外（无论你是否愿意）地必须遵守法律。只要在执行法律中容许有一点点例外，法律就会变成靠不住和毫不中用的东西。再者，法律的目的是按照普遍的原则使众多的人们在一种秩序下能够并存，因此它对所有人表现为同一种东西，在法律面前人人是平等的。人们决不能强调什么理由放纵自己干违法的事，或者随心所欲，任意去改变某一法律条文。如果法律失去了自己的严肃和尊严，那么人们就可以放肆非为。因为任何时候对放肆行为的校正总是根据一定法律条文，而法律条文是可以纠正的。这样，每个人按照自己意志去解释法律条文，以原谅自己的放肆，就不可避免地导致人与人之间行为上的冲突，甚至是各种放肆行为间的冲突。法律的严峻性保证不会有这类情况发生。法律条文决不是可以改动的游戏规则。

康德承认，执法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在执法中，人们常常遇到困难和矛盾。如果遇到的问题是完全与法律相冲突而又无情理可言的话，问题似乎容易解决。比如，有时候人们有一种极端的需要，不得不违犯法律，在这种情况下，需要就是金科玉律。但是，要注意决无把非法东西说成是合法东西这样一种需要。如果你不得不违犯法律，那你一定要清楚，无论如何你不要为自己的行为寻找合法的根据，不要把恶变成善，把破坏法律冒充为服从法律。

难办的事情是问题本身使法律与情理相冲突。比如，别人按先前规定的契约条件付给你足够的工资，但因货币贬值，你用这些钱已买不到订约时间能用它们买到的东西。这是不公道的，但你却没有法律根据去撕毁契约，重新签订。相反，你有义务遵守契约。对于你遭受的不公道，你只有呼吁公平，但公平却是个缄默不语的神，你不可能听到他的回答。从公道观点看，最严峻的法就是最大的不公道，然而，法律不管良心，你必须舍己利而守法律，尽管人人会从公道出发对你表示同情。

虽然法与公道在某些情况下有背理现象，但在最终目标上。它们仍然是一致的。法律应该表现为一种在共同生活中从外部实现道德律的强制力量。法律主要职能不外是驱除每个人的自然冲动，限制行动的自然放肆，以确保一个良善的生活环境。

康德具体将法分为私法和公法。私法考察私人之间关系，公法考察人与社会之间以及各社会集团之间的关系。私法的主要问题是财产，公法的主要问题是个人在社会中地位和人类社会中国家之间的关系。公法将一个公民的法律属性定义为自由、平等和自主性，坚持由法律而不是人来统治国家。

国家是实现法律所不可缺少的组织。康德不把国家看作是一架将来必须加以摧毁的机器，而是看作是一有机整体。强制地干预这个有机整体的作用方式是不能容忍，只有逐步地改善这个有机体使之愈加完善地起作用才是社会进步的道路。没有国家是不行的，每个人生来自由并具有实现自由的权利，为了使每个人实现自由的行为不致伤害他人实现自由的行为，人类需要一种法律关系使人与人并存，并按这一法律关系所认可的标准去占有自己的权利，尽自己的义务。国家就是这一法律关系的现实体现。国家就是许多人在法律下的联合，是使法律能从外部联结人类生活所必需的整体组织，只要人类过着一种必须的共同生活，国家就是人类共同生活这个事实实际可能的条

件。

正像法律是以道德为基础的那样，建立国家的最终意义也应归之于道德。国家的本质是正义（政治与道德是统一的）。如果正义灭亡，国家存在也没有价值。康德不仅具体论述了如何通过立法权、行政权、司法权三权分立原则去实现国家正义，而且还论述了如何通过反对暴政以确保国家正义。然而，由于担心使用暴力反对暴政会动摇法意识并导致更残忍的暴政，他只希望使用合法手段去推翻暴君。这些合法手段主要是批评自由、言论自由和出版自由（这反映了当时德国资产阶级的软弱性）。这是一个公民不可剥夺、不受限制的权利。只要国家的公民遵从理性的意志，依照国家正义原则行事，建立一种个人自由与其他人自由和平共存相互联系统一的政治制度就是完全可能的。

《道德形而上学》完成于欧洲资产阶级革命风起云涌时期，人们自然看重它的现实作用。共众的普遍印象是，“著名的康德在德国完成了一次精神革命，这个革命就像法国消灭了旧秩序的革命（1789年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一样。这位大学问家把自己的全部精力都献给了共和制度的事业。”后来海涅也指出，由康德导演的德国哲学家革命是一出更为壮观的好戏，与这出好戏相比，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不过是一首天真无邪的牧歌。

4. 走入历史

现在该谈谈康德的历史哲学了。早在写作《永久和平论》和《道德形而上学》之前，康德已对历史问题提出了自己独到的见解。由于后两本著作的功劳，康德发现人不但能指望自己，而且能够指望社会、法律制度和国家。人地地道道是一种社会性生物，从社会角度理解人类历史已成为可能。康德关于历史的哲学见解日臻完善。

康德关于历史的看法深受卢梭的影响。卢梭相信人类曾经有一个没有文明的前文化状态的自然时期，那是一个清新纯朴、充满和平宁静的幸福时期。是文化造成了人的堕落，文明使人类迈进一个充满罪恶的黑暗时期。康德同意卢梭的这种观点，他曾用这样一个笑话严肃地警示人们注意文化、进步所带来的恶果：有一位医生天天都在安慰他的病人，说不断发现他恢复健康的征候。一会儿说他的脉搏平稳了，一会儿说他的大便开始正常了，一会儿使他相信出汗多了是病情好转的迹象。而当病人的朋友问病人的自我感觉如何时，这位可怜的病人却回答说，我正在由于不断地好转而走向死亡。康德的意思是说，人们总是说是文明、文化使人类摆脱了蒙昧、去掉了野蛮，过上了舒心的日子，殊不知也正是它们使人类走向狡诈、贪婪、自私无情，为追逐利益而陷害他人，甚至牺牲一个民族、一个国家。文化使人失去了自己，人正因为文化的发展而走向墓地。然而，走向墓地并不等于已经进入墓地。康德又区别于卢梭，他对人并没有失去信心，对人类文化、人类文明也不抱有完全的恶意。他仍相信人的理性和善的意志，相信人可以最终克服文化的负面影响，将社会引向进步的道路。因此，他又将文化认作是一种能把人类的不幸克服掉，提高人类好的本质的东西。文化作为一种有缺陷的创造物，一方面要不断克服自身的缺陷，另一方面又要纠正它附加给人类的各种不幸，它并非一无是处，人们不能不加区别地抛弃它们。

康德将他早年已确立的历史必然性思想同他关于文化（文明）的见解联

系起来，形成了他关于人类历史前进发展的基本观点。康德指出，人类历史是有理性者的人类所组织的共同生活的前进过程。人类历史启始于恶，在无文化的前文明状态是没有历史的，那是一个平静停滞的史前状态。在那种状态中，人类的生活是一种绝对的、天真无邪的天堂生活。人们以一种友善的和悠然自得的风度和睦地相处在一起，清闲游嬉，享受自然，纯朴和平，无所奋进，这是一种几乎谈不上幸福还是不幸的幸福生活。是人性中的邪恶，即傲慢、野心、贪婪这些非理性的和不道德的成分葬送了人类的自然幸福；是文化、文明终于打破了史前状态平静停滞，促使人类踏上了那步履艰难的进步历程。人性中邪恶的成分使人人与人之间产生对抗，造成两种相互冲突的渴望。一方面是社会的渴望，要求过一种和平友善的生活；另一方面是反对社会的渴望，要求控制、支配、剥夺别人的生活权利。结果，人类社会就成了人欲的战场。仇恨的人彼此视对方为狼。这种仇恨的战火愈燃愈烈，力量的对抗更是森严壁垒。个人求得自然幸福的可能性变得愈来愈渺茫，不断增加着人们对无文化的自然状态可以失而复得的失望。文化这种愚蠢的东西牺牲了个人，但却带来了全体的利益，它要求人类整体去实现一个道德目的，而不是幸福目的，以便结束掉这种恶的现实、人欲的决斗。因而，文化造成了不和谐，却带来了发展的可能，它使人类社会不再静止于一种清闲游嬉的平静状态和停滞状态，而使人类投身于一种艰辛劳作中，执行历史的发展进步计划，促使人类历史朝着道德高尚的社会方向发展，历史终会借政治手段完成这一终极的道德的目的（可见，康德的历史理论又是他的伦理学的一次应用，历史变成了善与恶的斗争，以及发展道德自由的人类行动）。

康德由此进一步指出，文化、文明使人类个体失去自然的和平幸福，打破史前状态的寂静，由清新纯朴发展出恶欲贪婪，并不见得完全是一件绝大的坏事，它未必不是一件好事。因为，生活在田园诗般和谐生活中，享受着适度的友爱，人类的才能和本性很可能得不到充分地表现。再进一步说，人们即使像绵羊一样驯服，听命于自然，他们的生存价值也未必会比家禽的生存价值更高。因此，喜争好斗，因嫉妒而生的势不两立的竞争，贪得无厌的占有欲和权力欲等等本性都应得到祝福。人想要和睦相处，可是大自然却更了解什么东西对人类来说才是好的，于是它把人类引向纷争的道路，充满荆棘的道路。

这条道路通向何处？康德是一个乐观主义者，他坚信，归根到底会达到具有普遍立法的公民社会。虽然人类历史景象大体上是一幅人类的愚蠢、野心、贪婪和邪恶写真图。其中基本上找不到什么崇高和美德的事例，虽然人类的历史远不是一部值得歌颂的人类智慧的记录，人本身也远未达到足够智慧地计划出自己生活的程度，但人类的历史还是在合理性中展开进步，并且进步的方向是趋向消除了恶的历史合理性。当然，完成这种朝向合理性的进步，不是通过单个的人，而是通过人类整体在一个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完成的，因为人的潜能的充分发展是由人类通过世代相续实现出来的，没有单独一个人能在有生之年完全得到发展，实现出全人类的理想。故此，人类必然在自然计划下展开一个追寻人类自由的历史，义无反顾地朝向道德界迈进，最终克服那驱使人类走向世界道路的盲目的邪恶力量，造就出一个充满无限美好希望的健全世界。这个世界不仅有健全而合理的政治体制，而且有普遍立法的国际关系。人人享有最大自由，同时又同其他人的最大限度的自由相协调。而公平的纷争又能够使得人类本性中所潜藏的一切才能最大限度地充分发挥

出来。

达到普遍立法的公民社会是一项最困难的任务，并且人类解决这个任务要比解决其它任务都要晚。问题在于，人是一种需要统治者的动物：作为有理性的生物，他力求创立一种给所有人的任意行为划定范围的法律，但自私自利的动物癖性却驱使他为了自己而做越轨的事。每一个当权者，当他上面没有人能根据法律来约束他的时候，他总是要任意妄为。人类所面临的任务，它的难处就在于此。要完全解决这个任务是不可能的，但是不断地加速解决这个任务则是大自然的命令。为此也需要有结合在一起的三个条件——关于国家的正确概念，许多世纪内获得的经验，善良的意志。此外，保障各民族之间、各国家之间的非战争状态，确定各国之间符合法律要求的外交关系，甚至最终消灭现有国家，成立一个世界国家，实现永久和平也是一个必要条件。当将来的某一天，这一切条件都具备后，地上的神之国，完成个人道德的努力和国际间永久的和平，这些相一致的平行线就会在无限远的彼岸汇合一处。那里便是人千百年来梦寐以求的千年福王国的人类的全部伟大与庄严，欢乐与幸福都将在那里完满地体现出来。

这便是康德用毕生精力所勾勒出来的有关人的美丽画卷，它既含蓄委婉，甜美悠扬，又浩博雄浑，排空动地，给人以至善至纯的最高美感享受。一个内心满是皱纹，老气横秋，对自然和人生无动于衷的人，是读不懂这组田园牧歌般的自由畅想诗的。

5. 暮年：心路历程的终点

几十年来，康德靠顽强的意志力使自己本来孱弱的身体始终保持在健康水平上。他的精神远远超过了他的肉体。但是万物皆有死，强极自然趋弱，康德也不例外。他没有生病，但力量已不及了。首先表露出的兆头是，本来极强的记忆力现在显著地衰退了。康德自己感觉到了这一变化，为此他不得不将一些应该记忆的东西写在纸片上或信封上，称之为备忘录。他那保持了几十年的散步习惯也有了些微变化。距离在缩短，初时还到较远的地方，在那里，人们为他设置了一张长凳，供他休息。后来就只能到他住所附近的皇家家园了。以后不久，他须得坐车才能外出了。即使在家里，他的双脚也渐渐失去作用，行走时屡次跌倒。生命力的萎缩使康德感到生活变得有些枯燥，有时一日的期待安排为等待一只在他窗前嘶鸣的草虫重来，当这些草虫不能来此嘶鸣时，康德便感到生活中缺少了些什么。

健康状况每况愈下，迫使他渐渐停止教学工作。1796年7月23日，康德讲完了最后一次讲座（关于逻辑学问题），以后还有三个学期他曾宣布要讲课，只是附加了一个条件：如果健康状况允许的话。然而他终未再上讲台。

在大学工作的年代里，康德共讲课268次。其中逻辑学54次，形而上学49次，自然地理46次，伦理学28次，人类学24次，理论物理学20次，数学16次，法学12次，哲学科学大全11次，教育学4次，力学2次，矿物学1次，神学1次。然而，现在讲坛上再也听不到他的声音了。大学生们对这位老人崇敬备至，想为这位光荣的教授离开讲坛举办一次庆祝活动。但近期内找不到一个“凑得上整数的日子”。因为康德任教于1755年，告别还为时尚早，康德还未打算退休。

这时候人们想起来了，康德的第一部著作序言标明的日期是1747年4

月。1797年6月，人们决定庆祝哲学家创作活动50周年。大学生列队来到康德的住处，学生队高声演奏。一个20多岁的青年走进教授的房间，祝贺他的纪念日，向这位最有智慧的人保证，人们永远记着他的教诲。大学生献给康德一首六行诗，赞美康德的业绩：

执教一万八千多天的教师，
在享有的崇高荣誉中度过，
你那具有青年人朝气的精神，
在探求那神圣的最高原理；
虽然你孱弱的身躯已经衰迈，
却把那最黑暗的地方照亮。

康德终于决定放弃系主任和校长职位，只为自己保留了大学评议会委员头衔。从柏林来的指示也表明，康德留在评议会中，直到他愿意离开为止。

当然，康德还没有老迈到不能思索和写作，尽管他的精神在枯萎，在失去昔日的锐利，但却没有改变喜好思考的习惯，写作对他来说还是一件重要的事情。像从前一样，他整个上午都是在书桌旁度过。他现在的目标是写作一本小册子，以比较集中的形式将自己穷尽毕生精力探究的问题阐发出来，概括自己对哲学的一般探讨，这本书既是自己全部学说的结束，也是自己整个心路历程的终点。

1798年，康德出版了《实用人类学》。

一眼就可以看出，《实用人类学》一书的结构与康德整个哲学体系的结构是一致的。这部书的主要部分按照心灵的三种机能——认识、快感、欲求——分为三章，也正是这三种机能分别构成了康德三大批判书——《纯粹理性批判》、《实践理性批判》、《判断力批判》——的内容，具体回答了“我能认识什么”、“我应该做些什么”、“我对什么感到愉快或不愉快”，即真、善、美问题。加上宗教哲学对“我能希望些什么”的回答，就是康德给人类的一个完整的、有意义的希望世界。可见，康德一生哲学活动的中心是对人及人类命运的关注。在《实用人类学》中这个问题又以鲜明的形式突出出来。

康德指出，哲学家对人的思索，不是从生理学方面进行的，即不是去研究人的自然方面，而是从“实用”的观点，从所谓文化人类学和社会人类学方面进行的，其关心的问题是：人如何塑造了自己？他对一个人的成长起什么作用？

人是世界上最主要的东西，一切进步都意味着将那些成功的经验、有用的知识、良好的技能运用于人世间，服务于作为文化最终目的的人本身。人的高贵来自于人有自我意识（通俗地说就是人有自我反省能力，有将自己与别人区别开来并确立自己主体地位的能力）。自我意识使人远远高于其它一切生物，同时也使人始终可以以一个个体的身份出现。不管经历多么大变化，某人始终是一个个人。问题在于，作为个体的人如何配享受最高目的称谓的呢？

康德指出，单个的人总是力图最大限度地满足自己的欲求，追逐个人的幸福，将私利视为最大好处。单个人存在的最高使命就是要使自己日常生活美满。由于每个人都是如此，因而在现实生活中不免；要相互间发生冲突。一般情况下，人们总想让别人为自己的幸福而做出让步，如果每个人都按这种私法则生活，那势必互不相让，两败俱伤。有鉴于此，人们为了避免互

相伤害的恶果，为了保证在有限条件的最大力量，而不得不做一个合理的利己主义者，既要自己追逐幸福，又不妨害别人追求幸福，在彼此愿望发生冲突时会达成相互谅解，使大家都不至于失去追求幸福的现实可能性。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人人为我，我为人人，利他就是利我等等，就是每个人奉行的合理利己主义的生活准则，但是，人们心中应该清楚，如果单个人只把自己限制于这种动物式本能状态，每个人都把别人当作自己追求幸福的工具，尊重别人的权利仅是为了让别人也尊重自己的权利，那么，就不符合把人本身当作目的，而不是自己实现某一目标的工具这一道德的至上命令。人！用此失去了尊严和价值，不复是世界上最高、最重要的东西，所以，人要成为至高无上的目的本身，获得尊严与绝对价值，就必须摆脱这种本能的动物状态。

摆脱本能的动物状态，关键在于解除使人沉沦于动物状态的“符咒”。这“符咒”就是万恶的自私自利本性。自私自利是颠倒乾坤的恶势力，麻醉世人的秘密毒药。那么，如何解除这罪恶的“符咒”呢？康德开出的灵丹妙药是利用人，旧社会道德本性去反对一切形式的利己主义。他指出，人应摆脱对自我的孤芳自赏，取一种多元式思维，不把自己看成是整个世界，而是把自己看成是一个完整世界的一分子。作为整体中一分子，他的行为必须依照集体的道德要求做出。每个人是都能够做到这一点的，因为每个人不仅有自我意识，而且有借助令人惊奇的能力创造出的文化。文化限制并消除人的动物本能。通过文化——道德革命，人就可以战胜自我，养成道德的根基，成为一个有尊严、有价值的最高目的本身。人在世的理论活动（认识）、实践活动（道德）、审美活动（美学）以及社会历史宗教活动（希望）都是为了这一神圣目的。

康德相信人终能达到这一神圣目的。善的种子就在恶的现实中，希望的期盼就在人的自我革新中。一切因实现这一神圣天职的艰难而生的畏惧心理和隐瞒实现这一天职的艰难的欺骗态度，都是不正确的。隐瞒是一种愚蠢。愚蠢比罪恶更为触目，它不让人看清自己的真实状况，置人于麻木不仁状态中。畏惧则是一种失望，失望是一种最大的懦弱，它使人类永远生活在本能状态中，比罪恶更能腐蚀人的善的意向。人只要克服了来自自身的不正常心态，英勇奋战，就必然能使善征服恶，人性取代动物性，走向道德的文化世界。一句话，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在地上实现千年福王国是完全可能的。

《实用人类学》一书不仅是康德一生献身的哲学事业的概括总结，而且也是他一生献身神圣天职的理论注解。正是在这里，他写下了如下一句名言：“工作是使生活得到快乐的最好办法。”工作得越多，对生活享受得越多。要想使自己对自己的命运感到满意，唯一的方式就是用工作去充实自己。人的动物享受本能总是受文化、道德限制的。人的快感也不过是文化的别名。因此，人们应热爱自己的工作，拒绝动物本能性享受。这样做不是为了弃绝享受，而是为了尽可能使我们永远在希望中得到享受。中止工作就意味着弃绝真正的快乐，而与人的精神生活格格不入。康德本人忠实地履行了自己生活的哲学，他始终是忠于职守，勤奋工作的典范，他本人也在工作中得到了别人体验不到的快乐。

康德现在已经 75 岁高龄，他能否继续享受工作的快乐？看来，这已成为一个问题。哲学家本人是打算继续享受工作的乐趣，但他的身体则开始出来

阻止他继续像往常一样工作了。衰老的征兆越来越明显，他睡得越来越早，白天也有时在椅子上打盹。社交成了一种负担，被请来吃饭的人不超过二个，要把他吸引到谈话中也越来越困难了，康德自己也不得不承认：“先生们，我年老体弱了，请把我当一个孩子看待吧。”

在他的朋友中，他开始喜欢管家威扬斯基了。此人过去曾在他那里学习过。威扬斯基干脆利落，为人殷勤，办事认真。他样样在行，很快就把家务中惹康德生气的各种毛病整治停当——东倒西歪的门修好了，停了摆的钟走动起来等等。威扬斯基住的不远，一天可以来好几趟。康德把管理家务和钱财的大事委托给他。

一直到这时候他还毫不动摇地坚持早起，像从前一样坐在书桌前写作。他说他在写作他一生中一部重要著作。他给本书定名为《从自然科学形而上学原理向物理学的过渡》。手稿在增加，已有几百张写满字的稿纸。然而，不可否认，他的思想已开始出现混乱，往往无逻辑地从一件事跳到另一件事，已失去了过去的严谨。

和老仆人兰培的关系也不像从前那样令人称心如意。兰培和他的主人一样衰老了。原本他的举止就令康德恼火，30年来，他一直从邮局取回同样一份报纸，可他老记不住这份报纸的名字。现在，兰培又添了一个让人讨厌的毛病：酗酒。康德曾在一处写道：“应该教训兰培一顿，让他不要一天到晚喝得醉醺醺的。”多年来，康德已习惯了兰培的作风，容忍他的越轨行为，并且由于担心发生任何变动，下不了赶走兰培的决心。威扬斯基明白，不能这样无止境地继续下去了，规劝已经失效。

这一天终于到了，主人起来造自己仆人的反了。他们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甚至威扬斯基也不知道，但兰培立即被辞退了。

代替兰培的是约翰·考夫曼，是一个中年人，性格沉静，天性机敏，记忆力强。他很快熟悉了康德的习惯，他们相互谅解，相处融洽。

1801年11月，康德终于离开了大学，人们让他退休了，但是保留了他的全部薪俸。现在，他几乎不到街上去了，也不接待来访者了，只有很少的人有幸受到接见。

但也有些不速之客不请自到。有一位穿着体面的妇人坚持要与康德单独见面。她实在不得已才与威扬斯基交谈，而威扬斯基知道她是城内出名的女冒险家。这位妇人声称，从前的某个时候，她的丈夫曾交给康德一把银匙和一些金器，如果这些东西不在了，那么用现金赔偿也是可以的。威扬斯基派人去把警察叫来，并且只是在勒索者许诺以后再也不要到康德家里来之后，才把她放了。

另一个陌生女人却成功地潜入了康德的书房。康德从桌旁站起身来，准备捍卫自己的财产。她问现在几点钟了，康德取出自己的表攥在手里，说出了时间。陌生女人道了谢，走出书房，然后又转过身来说，其实是一个邻居（她说出了邻居的名字）叫她来的。这个邻居要对表，只要教授先生把表借给她几分钟，她马上就还回来。康德高声呼喊起来，那个女人很快就溜走了。威扬斯基说，如果当时打起来，那结局可能对哲学家极为不利，那将是他平生第一次被一个女人所战胜。

康德教授现在已真正地不能完全自理了。他的左眼完全失明，右眼视力也减退，没人搀扶已很难走动。即使在某一时刻，他那渊博的思想还能忍受痛苦地抖擞起来，可是每当被身体的虚弱压迫下来，便使他急速地失去恢复

的力量。必须有一人经常在他身边。于是，康德唯一在世的妹妹巴尔巴拉住进了他的家（康德的亲人在精神上与他完全不相同，但都是一些经常得到他物质上帮助的穷苦人。他写下了遗嘱，把财产分给他们，每人得到相等的一份。此外，还有一些财产留给他的仆人。至于另一笔财富——手稿与讲义，则交给他的学生林克和耶舍去处理，后来的事实证明他们俩人都无力胜任这一工作，这不能不是一大遗憾。）。

考夫曼帮助主人写某种类似日记的东西。在一个专用的笔记本上，他写上日期，记下午饭吃什么，请谁来（像以前一样，有两个客人来吃午饭）。在这笔记中间，有时也会看到康德写下的边注：“星期五（后天），是22日，我将要满80岁了。为此，我的好朋友们将要来看望我。伊·康。”这是1803年4月写的。

在约定的日子里，被约请的人来赴喜庆的午宴。但是，康德在桌旁坐着，感到身体不舒服。宴会进行中虽然尽可能地减少喧哗，但仍然使他觉得头昏脑胀。

威扬斯基写道：“只是他回到自己的书房里，换过衣服，剩下他和我两个人的时候，他才真正镇静下来，他开始谈礼物，说那是应该成为全家的。我决定走开，像通常一样向他告辞。他从来反对一切盛大而特殊的庆祝，反对一切祝贺，特别是那些故作姿态的祝贺，认为这是无聊而可笑的。而这一次，他却对我在安排庆祝方面的努力表示了过分的谢意。这种神情足以证明他是在衰竭。”

生命力的衰竭自本年的10月份开始加快，到12月份，康德已渐渐失去听觉，进食也十分困难了。转年后的2月，死神最终敲响了催促哲学家离开喧闹尘世的钟声。

康德的死是清楚的，就如同他的一生一样清楚。他履行了自己的义务，他枯萎了，永逝了。他的死只是生命的停止，并非天性的磨灭。他临死的情节也格外简单。

2月3日，他不进饮食。他的医生来看他，他的神智还算清醒，他对医生说，你的公务这样繁忙，又身居高位，还来关心我这个垂死的病人，真令我感激不尽。他坚持要医生落座，他才落座，因为他还没有忘记“仁爱的感觉”。

2月6日，他的精神愈加不妙，惘然独坐，了无声息，已不似往常因精神躯体的衰弱而那般性急了，悠悠无我，静若处子。

2月9日，他脸色开始变得惨白，午后似乎失去知觉，昏沉沉地睡去。

2月11日，康德意识到生命之火行将熄灭，开始向朋友告别。威扬斯基这样说：“我问他能不能认出我来，他不能回答，只是伸出嘴唇要吻我，当他伸出那没有一点血色的嘴唇吻我时，我被深深感动了。这是告别，也是对多年友谊和帮助的谢意。我一次也没见他吻过他的哪一位朋友。”威扬斯基再也没有离开康德的卧榻，房间里还有康德的妹妹和侄子。

濒死状态拖延了一夜。午夜1点康德神智清醒过来，喝了几口加糖的水质饮料。说了句“好啦”，又失去了知觉。他再也没有恢复知觉，黎明时分，他面色变得苍白，身体开始发僵。虽然还睁着眼，但目光渐渐暗淡，脉搏只有在左胯股处才可以摸到。威扬斯基不得不跪着，以便手不离开那尚有一息生命的地方。呼吸变弱了，上唇开始颤抖，当呼吸停止时，脉搏还跳了几秒钟，越来越弱，越来越慢，最后完全停止了跳动。时间是1804年2月12日

11 时。康德离开了人间。

数日来，哥尼斯堡城盛传着哲学家病危的坏消息。满城人士，甚至一般市民的都感悲切。康德去世的那日，正是星期天，天气晴朗，只有一片白云远浮天际。相传一个士兵站在桥边用手指着围绕他的人们说道：“你们看啊，向天上飞去的是康德的灵魂。”

哥尼斯堡城里的报纸也报道了哲学家去世的消息，《皇家普鲁士政治家报》于 12 日刊登如下讣告：“本日午间 11 时，本埠伊登努尔·康德因衰老而去世，享寿 80 岁。他研究思辨哲学的功绩世人皆知，并且很受人人崇拜。此外，他处世为人的优点是：忠诚、和蔼、公正、仁爱。他的死对我们来讲是重大的损失，至于纪念死者应该是最光荣最永恒的。”

早在 1799 年，康德已经为自己的安葬问题作了安排。他要求在他死后第三天安葬，要尽可能从俭，希望只有亲人和朋友参加，遗体埋在普通墓地里。

结果是另一种情形。全城的人士，无论贵族，还是平民都来与康德告别。告别仪式一连进行了 16 天，遗体只好从书房移到饭厅。康德的遗体虽然十分干瘦，但面貌却没有大的变化，众人见了，皆称奇。

2 月 28 日举行了隆重的葬礼，参加的人数很多，万巷皆空，人们拥向大街、教堂为康德送行，将死者的嘱托搁置一边。

送葬队伍定于午后 3 时出发。那天天气虽然很寒冷，但 3 小时前大街小巷已站满了送行的人们，肃穆悲切，惆怅动容。当灵柩自康德寓所出发时，先是由几个亲密的朋友护送，接着那些 1 小时前已在附近教堂集合的代表与官吏加入行列。学生从他们平时集合的场所前来会合。军队一排前执开道，执缚的学生与之并行，他们均着重丧服。然后是灵柩，左右由 24 个学生抬着，灵柩上题词是“康德永垂不朽”。灵棺后是两位亲戚和他最知己的朋友。接着是一位学生演讲者和二位从贵族中挑选出来的捧挽歌者。尔后是第二个演讲者，乐队，执缚者，学生，最后才是其他送葬者。按死者生前的平民主义主张，不分等级，参差排列，浩浩荡荡的送葬队伍在全城的钟声和哀乐声中缓缓向大学教堂走去。大学评议会在教堂前迎接送葬队伍。堂内气氛严肃，燃烛数支，照彻四壁。学生代表致悼词后，大学生唱起挽歌。在第二个演讲者讲话时，挽歌再起，同时学生们将康德灵柩移至教堂偏北的教授墓穴，未举行特别宗教仪式（没有一个牧师参加）就安葬了灵柩。

康德的墓穴是一座古老建筑的附属物，它只过了几年就倒塌了。1809 年，它被拆除，在原地建筑起一个回廊，取名为“康德柱廊”，在回廊的尽头，建立着康德坟墓，上面安置着康德半身雕像，刻着两行诗：

在这里，伟大的导师将流芳百世，
青年人啊，要想想怎样使自己英名永存。

“康德柱廊”只存在到 19 世纪下半叶，19 世纪 80 年代，在哲学家墓地建立了一个仿哥特式建筑的小教堂，事前 6 个月便从事寻觅康德的遗骸，当年迁葬堂内地窖，教堂的一面墙壁上刻着康德名言：位我上者灿烂的星空，道德律令在我心中。

康德墓地也未能长久，1929 年它又被重新翻修，并最后建有了今天的形式，庄严的立柱支撑着回廊，回廊的下面石台上是一个石棺，墙上刻着碑文：
伊曼努尔·康德 1724——1804

康德的墓地是现代的加里宁格勒（白俄罗斯）市中心奇异地经历了第二次世界大战而留下的唯一建筑物。现在，这个孤岛两侧被一条河围绕着，瓦

砾场已被清除干净。只有与康德纪念馆毗邻的大教堂遗址还高耸着。

结 语

歌德说过，理论是灰色的，而生活之树是常青的。然而，在这灰色的理论树丛中，还是有一些不朽的常青树藤。康德哲学就是其中之一。爱因斯坦曾意味深长地将康德看作是德国民族智慧的代表和这个智慧民族的道德和良心的象征。没有道德的智慧是邪恶的、可怕的。1933年，为抗议希特勒上台，爱因斯坦发表了《不回德国的声明》，他一面谴责希特勒残暴地破坏法治，一面加誉于康德和歌德：“……我希望将来像康德和歌德那样的德国伟人，不仅时常会被人纪念，而且也会在社会生活，在人民心坎里……永远受到尊敬。”另一位德国哲学家叔本华也曾感慨万端地赞誉像康德这样的大思想家：“大思想家们真是凤毛麟角，千万人心里未必能择出一个大思想家来。他们是人类的灯塔；如果没有他们，人类就要流落在迷茫无际的星空里。”在世人的心目中，康德并不是世界上的小星光，他是整个光辉灿烂的太阳系。他的人格，他的学说，与日月同辉，与天地长久，经千万年而不枯萎，永远闪现生命的绿色。

康德哲学之所以是常青的，是因为他的学说代表了当时的时代精神，反映了启蒙运动健康积极的方面，因而构成人类灿烂文明史中光辉的一页，在以后的岁月里不断以各种形式影响着人类思想史的发展。

康德哲学之所以是常青的，是因为他的哲学涉及了一个永恒的主题：人的问题。他竭尽全力探索人的全部奥秘，爱人，尊重人，对人抱有希望，人的尊严，绝对价值和完整的人格对他来说是比什么都高，都重要的东西。诚然，人类自近代以来在处理人与自然，与其他生命形式的关系问题上犯了许多错误，以至人类在挖掘着大地的同时也在挖掘着自己的家园，生态危机的严峻性迫使人们重新思考人类中心论的对与错。但是，我们总不能否认人的问题是居于所有问题中最重要的问题。因为人，无声无息的世界才喧闹起来；因为人，自然万物才仿佛有了生命；因为人，才有了历史与文明；并且，人所造就的问题也只有人自身才能纠正、解决。希腊人咏唱的好：世间万事万物真奇妙，唯独人最奇妙。只要人类存在，人的问题就是一个永恒的问题。

康德哲学之所以常青，还因为哲学家本人的人格。他的人格与他的学说珠联璧合，相映生辉，有着慑人心魄的魅力。整个说来，他的行为与他的学说相一致，他是言行一致的典范。像苏格拉底一样，他是一位真正的智慧大师，身体力行地实现了哲学精神。这种精神把哲学的真谛看作是寻求真理，而不是占有真理，是唤醒人们的使命感、道德责任感，而不是给予。哲学永远是在路途中，即真理只存在于你不辞为之赴死的不断追求中。

“对于即将离开这个世界的人来说，最值得宽慰的莫过于确信没有虚度此生。”康德完全可以毫无遗憾地这样说。

俱往矣。

然而，正如一位哲学家在评价康德时的由衷感慨：“一个人死了，他的思想还存留着。思想获得了独立的生命。他唤起别人的思想。他变成了许多人的财富。思想在深入，它发掘出现实的新层次，使它们服从于这样一些人的意志和理性，这些人生活着，敢作敢为，担负着责任。这位哲学家之所以将永垂不朽，就在于他有幸说出了已经听到的，已经理解的，已经把握的，已经实现的东西。”

